

公司代码：688176

公司简称：亚虹医药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因素，具体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公司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如下风险：

1、尚未盈利的风险

公司在报告期内尚未盈利且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主要原因是公司自设立以来即从事药物研发活动，该类项目研发周期长、资金投入大。公司持续投入大量研发费用导致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不断增加。此外，公司由于股权激励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也导致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大幅增加。公司未来几年将存在持续大规模的研发投入，研发费用预计将持续处于较高水平；同时公司未来产品上市后的商业化进展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上市后未盈利状态预计持续存在且累计未弥补亏损可能短期内继续扩大。

2、产品商业化不达预期风险

创新药物研发成功后，需要经历市场开拓及学术推广等过程才能实现最终的产品上市销售。公司尚无商业化销售产品的经验，尚未组建完整的营销团队。现阶段公司规模较小，存在销售团队招募进度不及预期以及入职后短期内流失的风险，从而对药品的商业化推广带来一定不利影响。未来，若公司的销售团队不能紧跟政策动向，把握市场竞争态势，或销售团队的市场推广能力不达预期，未来获准上市的药物未能在医生、患者、医院或医疗领域其他各方取得市场认可，将对公司实现产品商业化并获得经济效益造成不利影响。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 PAN KE、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明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娟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3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经现任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本次半年报全文和摘要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亚虹医药、公司、本公司	指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泰州亚虹	指	泰州亚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泰州东虹	指	泰州东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Pan-Scientific	指	Pan-Scientific Holdings Co., Ltd.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家医保局	指	国家医疗保障局
CDE	指	Center for Drug Evaluation,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
FDA	指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NMPA、国家药监局	指	National Medical Products Administration,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BCG	指	Bacillus Calmette-Guerin Vaccine, 卡介苗, 是由减毒牛型结核杆菌悬浮液制成的活菌苗, 具有增强巨噬细胞活性, 加强巨噬细胞杀灭肿瘤细胞的能力, 活化 T 淋巴细胞, 增强机体细胞免疫功能
DMPK	指	Drug Metabolism and Pharmacokinetics, 药物代谢及药代动力学
ER	指	Estrogen Receptor, 雌激素受体, 可与雌激素发生特异性结合而形成激素-受体复合物, 引发基因调控机制, 调节下游基因的转录
First-in-Class	指	指同类药物中的首创药物
HSIL	指	High-Grade Squamous Intraepithelial Lesion, 宫颈高级别鳞状上皮内病变
IND	指	Investigational New Drug Application, 新药临床试验申请
I 期临床试验	指	初步的临床药理学及人体安全性评价试验, 其目的是观察人体对药物的耐受程度和药代动力学, 为制定给药方案提供依据
II 期临床试验	指	治疗作用初步评价阶段, 其目的是初步评价药物对目标适应症患者的治疗作用和安全性, 也包括为 III 期临床试验研究设计和给药剂量方案的确定提供依据
III 期临床试验	指	治疗作用确证阶段。其目的是进一步验证药物对目标适应症患者的治疗作用和安全性, 评价利益与风险关系, 最终为药品上市许可申请的审查提供充分的依据, 一般为具有足够样本量的随机盲法对照试验
MAH	指	Marketing Authorization Holder, 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 MAH 制度是指将上市许可和生产许可分离的管理模式, 上市许可持有人可以将药品委托给不同的生产商生产, 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依法对药品研制、生产、经营、使用全过程中药品的安全性、有效性和质量可控性负责
MetAP	指	Methionine Aminopeptidase, 甲硫氨酰氨肽酶, 是一类两价金属离子依赖的蛋白水解酶, 在细胞内的基本功能是切除细胞内新合成蛋白质的 N 端甲硫氨酸, 为蛋白质后续功能的发挥奠定基础。真核细胞中 MetAP 有两种亚型: MetAP1、MetAP2。原核生物中真细菌只含有 MetAP1
MIBC	指	Muscle-Invasive Bladder Cancer, 肌层浸润性膀胱癌
NMIBC	指	Non Muscle-Invasive Bladder Cancer, 非肌层浸润性膀胱肿瘤
PD-1	指	Programmed Cell Death Protein1, 指程序性死亡受体 1 是一种重要的免疫抑制分子

RP2D	指	临床试验二期推荐剂量
多中心临床试验	指	Multicenter Clinical Trial, 由多位研究者按同一试验方案在不用地点和单位同时进行的临床试验。各中心同期开始与结束试验
二线治疗、二线用药	指	一线用药失败、毒性不能耐受、或者耐药致治疗效果不明显以后, 再选择使用的治疗药物、路径和方案
关键性临床试验	指	Pivotal Trial, 用于药品注册批准的临床试验, 通常是一项 III 期临床试验或者经药品监管机构同意的 II 期临床试验
化疗	指	化学药物治疗, 通过使用化学治疗药物杀灭癌细胞达到治疗目的
替雷利珠单抗或百泽安®	指	百济神州研发的一款 PD-1 单抗, 已获得国家药监局批准用于治疗尿路上皮癌相关适应症
一线治疗、一线用药	指	基于循证医学证据由专业的学会制定的对于初次确诊的疾病给予首选或标准的规范治疗药物、路径和方案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报告期末	指	2022年6月30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亚虹医药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su Yahong Meditech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sieri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PAN KE
公司注册地址	泰州药城大道一号(创业路东侧、园南路北侧)的新药创制基地二期D幢大楼1009房间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育路221弄前滩世贸中心(三期)B栋19F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126
公司网址	www.asieris.cn
电子信箱	securities@asieris.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余小亮	季德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育路221弄前滩世贸中心(三期)B栋19F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育路221弄前滩世贸中心(三期)B栋19F
电话	021-68583836	021-68583836
传真	021-68585281	021-68585281
电子信箱	securities@asieris.cn	securities@asieris.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亚虹医药	688176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	9,149.76	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606,652.66	-125,602,916.21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9,719,962.10	-73,614,301.82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549,371.36	-67,201,262.19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23,275,165.55	3,012,881,818.21	-2.97
总资产	3,011,389,742.15	3,098,857,157.88	-2.8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7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7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1	-0.1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2	-16.23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4.03	-9.51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公司核心产品均属于在研状态，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不具有参考性。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产品均处于在研状态，营业收入为海克威®（APL-1706）在海南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作为临床急需进口药品申报并实现的收益，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不具有参考性；

2、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亏损和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公司核心产品处于在研状态，各项新药研发项目稳步推进，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以及年初公开发行业股份并在上交所科创板挂牌上市产生相关咨询费用共同所致；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亏损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本报告期研发费用投入增加、理财收益增加以及上年同期存在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的股份支付费用等多重因素叠加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 (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91,165.9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5,722,140.9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		

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0,113,309.44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核心产品情况

1、主营业务

公司是专注于泌尿生殖系统（Urogenital System）肿瘤及其它重大疾病领域的全球化创新药公司。秉承“改善人类健康，让生命更有尊严”的企业使命，公司立志成为在专注治疗领域集研发、生产和商业化为一体的国际领先制药企业，为中国和全球患者提供最佳的诊疗一体化解决方案。

公司坚持以创新技术和产品为核心驱动力，通过内部完善的研发体系、三大核心技术平台和全球药物开发经验专长，深入探索药物作用机理，高效率筛选评价候选药物，致力于在专注治疗领域推出全球首创（First-in-Class）药物及存在巨大未被满足治疗需求的创新药物。

同时，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和战略合作，围绕泌尿生殖系统疾病进行产品管线的深度布局。公司高度关注专注领域的技术前沿和治疗发展趋势，洞察并挖掘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前瞻性地对产品规划和生命周期管理，打造从疾病诊断到治疗的优势产品组合，从而造福更多的中国和全球患者。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主要产品管线拥有 9 个产品、12 个在研项目，所处研发阶段如下图所示：

治疗领域	产品	靶点/类型	权益范围	适应症	临床开展区域	研究开发阶段					
						临床前研究	IND	I 期临床	II 期临床	关键性/III 期临床	NDA
泌尿系统疾病	唯施可® (APL-1202)	MetAP2	全球	化疗灌注复发的中高危 NMIBC（与化疗灌注联合使用，二线治疗）	中国						
				未经治疗的中危 NMIBC（单药，一线治疗）	中国						
				BCG 灌注复发的中高危 NMIBC（与 BCG 灌注联合使用）	美国						
				MIBC 的术前新辅助治疗（与替雷利珠单抗联合使用）	美国、中国						
	APL-1501	MetAP	全球	泌尿系统肿瘤；耐药尿路感染	澳大利亚						
	海克威® (APL-1706)	显影剂	中国	NMIBC 诊断和手术	-						
生殖系统疾病	希维她® (APL-1702)	光动力药械组合产品	全球	宫颈高级别鳞状上皮内病变（HSIL）	国际多中心						
	ASN-1764	靶向蛋白降解剂	全球	三阴性乳腺癌等	-						
	ASN-1780	靶向蛋白降解剂	全球	转移性去势抵抗性前列腺癌	-						
	APL-1901	SERD	全球	ER 阳性乳腺癌	-						
其他疾病	APL-1401	未披露	全球	自身免疫疾病	-						
	ASN-1733	未披露	全球	鲍曼不动杆菌感染	-						

注：蓝色线条为泌尿系统疾病适应症，红色线条为生殖系统疾病适应症，灰色线条为其它疾病适应症。

2、主要产品

(1) 唯施可® (APL-1202)

APL-1202 (商品名唯施可®) 是全球第一个 (First-in-Class) 在抗肿瘤领域进入关键性/III 期临床试验的口服、可逆性 MetAP2 抑制剂, 也是国际上首个进入关键性/III 期临床试验的非肌层浸润性膀胱癌 (NMIBC) 口服靶向治疗药物, 有望填补该治疗领域的市场空白。APL-1202 项目于 2015 年和 2018 年分别获得国家“十二五”和“十三五”“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支持。

针对 NMIBC 治疗领域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 公司在中国率先完成了 APL-1202 用于治疗化疗灌注复发的高危 NMIBC 的 II 期临床试验。该试验结果表明, 经 APL-1202 治疗后患者的 12 个月无复发率为 51.3% (95% CI: 32.64%-67.10%), 显著高于化疗灌注药物的 35% 无复发率 ($p=0.017$) 的历史研究数据; 经 APL-1202 治疗后患者的中位无复发生存期 (median Recurrence Free Survival, mRFS) 大于 15 个月, 显著长于化疗灌注治疗同一患者人群的 6.9 个月 mRFS 历史研究数据; 接受 APL-1202 治疗后, 在 12 个月内无受试者进展为肌层浸润性膀胱癌, 即 12 个月肌层浸润性进展率为 0。历史研究数据表明, 5%-17% 的高危 NMIBC 患者在膀胱化疗灌注后 12 个月内会发生肌层浸润。

(2) 海克威® (APL-1706)

海克威® (APL-1706) 是目前全球唯一获批的辅助膀胱癌诊断或手术的显影剂类药物, 通过与蓝光膀胱镜的联合使用可以有效提高 NMIBC 的检出率 (尤其是原位癌的检出率), 使切除手术更完全, 从而降低肿瘤复发率。APL-1706 是一种新一代荧光显影剂, 其活性成分是 5-氨基酮戊酸己酯 (HAL)。使用时, 医生将 APL-1706 溶解成缓冲液灌注到患者的膀胱, 显影剂在被肿瘤组织高度选择性吸收后, 在特定的蓝光照射下, 肿瘤病灶会清晰地显示出与正常组织显著不同的红色荧光, 从而协助膀胱镜下的诊断和手术切除。

APL-1706 由 Photocure 公司开发, 目前已经在全球 30 多个国家获批上市, 其商品名为 Hexvix® (在美国上市的商品名为 Cysview®)。APL-1706 在多年的临床应用中显示出良好的安全性和有效性, 在欧洲泌尿外科协会 (EAU)、美国泌尿外科协会 (AUA) 和英国国家卫生与临床优化研究院 (NICE) 等推荐的 NMIBC 指南中均作为膀胱癌诊断的一线用药。

(3) 希维她® (APL-1702)

APL-1702 是集药物和器械为一体的光动力治疗产品, 其活性成分是 HAL, 主要用于治疗包括所有 HPV 病毒亚型感染所致的宫颈高级别鳞状上皮内病变 (HSIL)。HSIL 是一种高级别的宫颈癌前病变, 如果同时伴有高危型 HPV 感染, 更容易发展为宫颈癌。由于迄今为止全球尚未有非手术治疗产品上市, APL-1702 有望给患者提供全新的治疗选择, 让部分患者免除手术治疗的痛苦和副作用, 特别是消除手术治疗对育龄妇女患者生育功能的影响。

(二)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公司主要从事新药研发业务, 尚未开展相关新药的正式生产和销售业务。公司主要经营模式如下:

1、研发模式

公司以自主研发为主, 充分利用自有核心技术平台, 在泌尿生殖系统肿瘤及其他重大疾病领域, 深度布局自己的产品管线。

公司已经构筑了完整的新药研发体系，包括药物发现及机制研究、临床前开发、药学研究、转化科学研究、中国和国际多中心临床试验和法规与注册申报等。公司建立了三大核心技术平台，并成功自主研发了 APL-1202、APL-1501、APL-1401 等处于临床或临床前开发阶段的创新药产品。出于资源调配、监管要求等因素考虑，在具体实施时，公司会将部分非核心工作外包于第三方服务公司，包括临床前的部分药理药效及毒理试验、临床试验以及相关的受试者招募、SMO 服务等。

此外，公司依靠敏锐的前瞻性产品评价能力和高效的商务拓展策略，与国外药企就优质产品进行合作开发，依托公司强大的技术转移和临床开发能力，以最优化路径将产品推向全球市场。

2、采购模式

公司属于新药研发公司，产品均处于临床前研发或临床开发阶段。报告期内，采购内容主要为与研发活动相关的实验器材、物料、服务及知识产权相关支出等。公司建立了供应商信息库，规定供应商的评估准入规则、年度考核标准等，并为供应商建立档案，定期更新，确保公司采购物资及服务的质量符合公司要求。

在采购时，由需求部门填写《采购申请单》，适当审批后，由采购部门审核后实施采购。公司原则上采取询比价、招标等方式对多家供应商进行比较，在综合考虑服务产品质量、报价、服务方案等因素后，选择合适的供应商进行采购。

验收时，采购部门配合需求部门严格按照相关质量规范进行产品入库及服务放行前的验收工作。

3、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均处于临床前研发或临床试验阶段，尚未进入商业化生产阶段。待取得新药上市许可后，公司拟采用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Marketing Authorization Holder, MAH）模式委托有资质的药品生产企业进行生产。同时，公司计划使用募集资金建设自有生产基地，待生产基地完成立项、环评及建设等一系列手续后，逐步进行自产。对于临床试验用药，公司主要采用外购或委托生产方式取得。

4、销售模式

公司的战略目标是以为患者为中心，专注于泌尿生殖领域，提供涵盖筛查、检测、诊断、治疗、随访等诊疗一体化解决方案，致力于成为泌尿生殖领域的市场领导者。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无产品获批商业化生产和销售，公司的在研产品 APL-1202、APL-1702、APL-1706、APLD-2101 预计将在未来三年内陆续上市，公司根据在研产品目前的临床开发及上市审评进度，已组建市场营销管理团队，待产品正式商业化销售后，公司将发挥产品临床组合优势，采取合理的价格策略，制定专业化和差异化的学术推广及产品营销策略，持续完善自营团队和销售渠道建设，并大力推动在研产品尽快纳入国家医保报销目录，让更多患者尽早受益，并迅速提高公司产品的销售和市场渗透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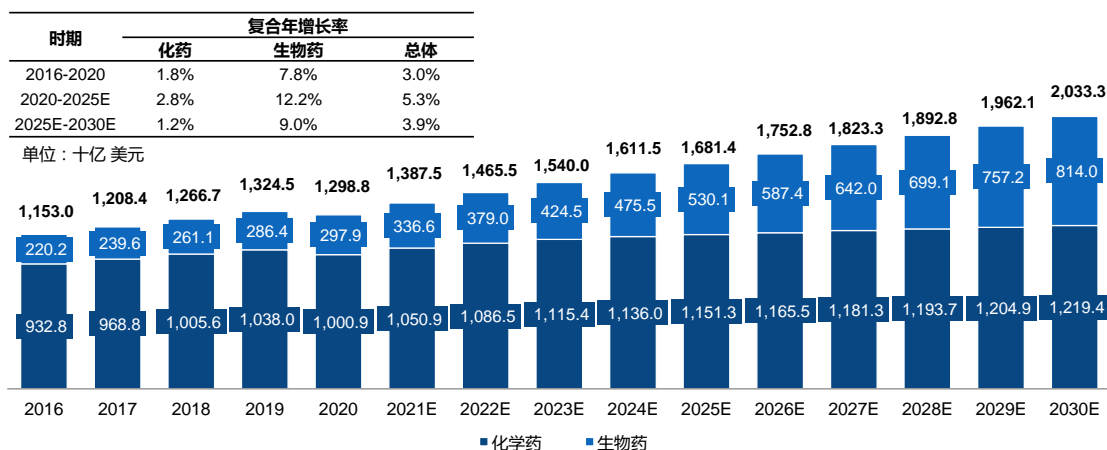
（三）行业情况

1、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是创新驱动的新药研发企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医药制造业（分类代码为 C27）。

在老龄化加剧、社会医疗卫生支出增加和研发投入增加等因素的共同影响下，全球医药市场在过去保持着稳定增长，全球医药市场规模由 2016 年的 11,530 亿美元增长至 2020 年的 12,988 亿美元，2016 年至 2020 年全球医药市场规模复合年增长率为 3.0%。预计到 2025 年，全球医药市场规模将达到 16,814 亿美元，2020 年至 2025 年复合年增长率为 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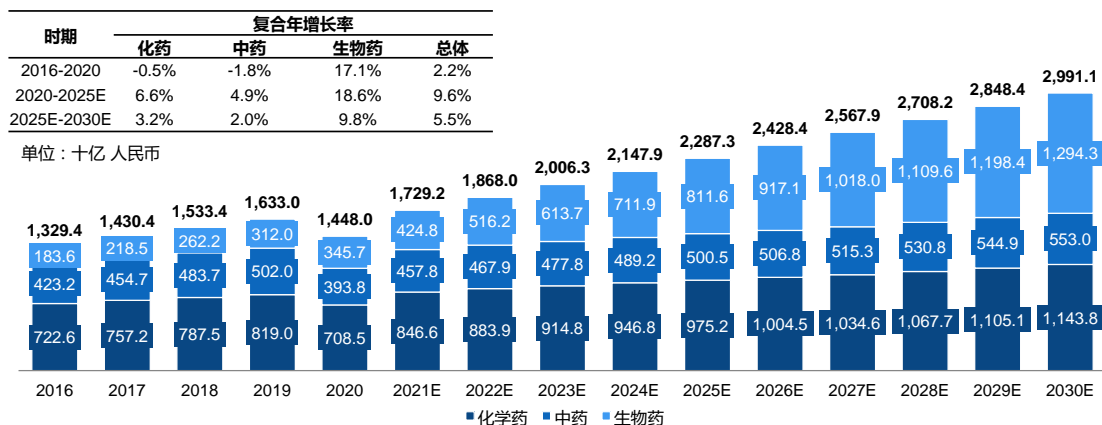
2016-2030 年全球医药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在经济稳步发展和医疗需求增加的共同影响下，我国医药市场规模由 2016 年的 13,294 亿元增长至 2020 年的 14,480 亿元，复合年增长率为 2.2%。预计到 2025 年，中国医药市场规模将达到 22,873 亿元，2020 年至 2025 年复合年增长率为 9.6%。

2016-2030 年中国医药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2、行业发展趋势

(1) 全球医药市场规模稳定增长

在老龄化加剧、社会医疗卫生支出增加和研发投入增加等因素的共同影响下，全球医药市场在过去保持着稳定增长，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全球医药市场规模由 2016 年的 11,530 亿美元增长至 2020 年的 12,988 亿美元，2016 年至 2020 年全球医药市场规模复合年增长率为 3.0%。

预计到 2025 年，全球医药市场规模将达到 16,814 亿美元，2020 年至 2025 年复合年增长率为 5.3%。

（2）国家政策大力鼓励药企创新

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一系列政策大力鼓励药企创新。根据 2020 年新版《药品注册管理办法》，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建立药品加快上市注册制度，支持以临床价值为导向的药物创新。对符合条件的药品注册申请，申请人可以申请适用突破性治疗药物、附条件批准、优先审评审批及特别审批程序。在药品研制和注册过程中，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及其专业技术机构给予必要的技术指导、沟通交流、优先配置资源、缩短审评时限等政策和技术支持。

国务院印发的《“十四五”市场监管现代化规划》提出，优化管理方式促进新药好药加快上市。完善创新药物、创新疫苗、医疗器械等快速审评审批机制，加快临床急需和罕见病治疗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

（3）“优质创新精品”必将成为未来创新药的主流

《以临床价值为导向的抗肿瘤药物临床研发指导原则》强调“临床价值”才是创新药的追求目标，FIC（First-in-Class）/BIC（Best-in-Class）新药已经成为我国医药工业产业升级和技术进步积累到一定程度的自然需求。未来，同质化产品将逐渐失去竞争力，“优质创新精品”必将成为未来创新药的主流，FIC/BIC 药物的开发能力将成为创新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新技术、稀缺的技术平台、差异化的治疗领域、创新的给药方式等都可能会给企业带来更好的竞争格局，拥有 FIC/BIC 品种的公司将具备更高的成长性，也将更容易走向国际，具有更宽广的市场空间。

3、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创新药研发一般投资较大、周期较长、风险较高，但也是全球医药行业发展的重要驱动因素，对人类健康和生命安全有着重大意义。随着国内发布一系列创新药物领域的支持政策，如药品注册分类改革、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试点、优先审评等，这些政策破除了以往新药研发的政策障碍，加速了新药研发的速度，创新药行业步入快速发展期。公司是专注于泌尿生殖系统肿瘤及其它重大疾病领域的全球化创新药公司，主要凭借完整的自主研发体系和核心技术平台，公司在泌尿生殖系统疾病领域建立了高度协同的在研产品管线。在泌尿系统疾病领域，公司以非肌层浸润性膀胱癌（NMIBC）为首个重点市场，以自主研发为主，并通过和全球领先公司的战略合作，构建了覆盖 NMIBC 诊断、手术、治疗和随访（APL-1706、APL-1202、APLD-2101）的优势产品组合，致力于为医生和患者提供最佳的诊疗一体化解决方案。其中 APL-1202 是全球第一个（First-in-Class）进入抗肿瘤关键性/III 期临床试验的口服、可逆性 MetAP2 抑制剂，也是国际上首个进入关键性/III 期临床试验的非肌层浸润性膀胱癌（NMIBC）口服靶向治疗药物，有望填补该治疗领域的市场空白。在生殖系统疾病领域，公司用于非手术治疗宫颈高级别鳞状上皮内病变（HSIL）的光动力学药物器械组合产品 APL-1702 已进入国际多中心临床 III 期研究阶段。目前全球范围内尚无针对 NMIBC 治疗的口服药物和针对 HSIL 的非手术治疗产品获批上市，APL-1202 和 APL-1702 均有望成为其所在领域的突破性重磅产品。

公司核心产品 APL-1202 曾两次获得国家“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的支持。II 期临床试验结果表明，APL-1202 的疗效显著优于目前的化疗灌注药物且具备良好的人体安全性。方便的口服给药方式也使得患者免于膀胱灌注治疗的痛苦，有望成为膀胱癌治疗领域的重磅产品。APL-1702 是一个集药物和器械为一体的光动力治疗产品，很容易由妇科医生放置于患者宫颈口，并且在治疗结束后能被患者自行取出。APL-1702 对所有 HPV 病毒亚型导致的宫颈癌前病变有显

著的清除作用，而且迄今为止，在治疗宫颈癌前病变领域，全球尚未批准过非手术治疗产品。APL-1702 有望给患者提供全新的治疗选择，让部分患者免除手术治疗的痛苦和副作用，特别是消除手术治疗对育龄妇女患者未来生育功能的影响。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一)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创新药物发现是一个非常复杂和极富挑战的过程，公司坚持以创新技术平台驱动新产品开发，通过深入探索药物的作用机理和建立高效率药物筛选评价体系，打造自有的研发平台和核心技术，以实现高效和差异性的新药发现。经过十余年的积累和实践，公司已经构筑了覆盖药物发现及机制研究、临床前开发、药学研究、转化科学研究、中国和全球临床试验、法规与注册申报的完整研发体系。在完整、高效的研发体系下，结合多年的药物临床研发实践，公司构建了包括靶向免疫调节正常化（Targeted Immune and Modulation Normalization, TIMN）技术平台、前药和精准药物递送（Prodrug and Accurate Drug Delivery, PADD）技术平台、基于片段组合的蛋白降解嵌合体（Fragment-Based Assembling & Selectively Targeting Chimeras, FASTac）技术平台在内的多个研发技术平台，具体如下：

1、靶向免疫调节正常化（TIMN）技术平台

靶向免疫调节正常化（TIMN）技术平台是公司自主研发构建的针对肿瘤免疫治疗和自身免疫疾病新药开发的技术平台，该平台以免疫及免疫微环境相关功能蛋白为主要靶标，集靶点发现、药物筛选和药效评价以及作用机制和转化科学研究形成完整新药发现系统，用于发现通过增强免疫使肿瘤免疫微环境正常化并用于抗肿瘤治疗的药物，和负向调节免疫使促炎因子释放正常化并用于自身免疫疾病治疗的药物。

2、前药和精准药物递送（PADD）技术平台

公司的前药和精准药物递送（PADD）技术平台结合药物的前药化学结构改造和药物递送系统，可以更好地解决某些现有药物的缺陷，具有更高的技术先进性和竞争壁垒。PADD 平台开发改良型创新药具有多重显著优势，包括：具有更好的吸收和血浆药物暴露量等药代特点；通过精准的缓控释技术，可以降低药物达峰浓度、延长药物排除时间和作用时间，减少给药频率，提高药物治疗效果、安全性和患者依从性；提供更长时间的全新化合物（NCE）和特殊制剂专利保护。

3、基于分子片段组装的靶向蛋白降解（FASTac）技术平台

公司通过对连接体和 E3 配体片段的成药性筛选评价，例如溶解度、渗透性、肝细胞稳定性、微粒体稳定性、体内清除率和生物利用度等信息，进行合理的设计整合和优化，从而构建含有成药性信息的片段分子库。该片段库包含 200 多个结构多样的、通过成药性筛选“过滤”的连接体-E3 配体分子片段。通过利用该分子片段库，可以快速评估靶向蛋白降解剂的成药性，提升化合物发现的效率。例如，公司在开发治疗三阴乳腺癌的靶向蛋白降解剂项目中，利用该平台分子库快速发现了成药性较高的靶向蛋白降解剂分子，极大地提升了研发效率。该分子片段库可以应用到不同靶蛋白，加速不同靶点的靶向蛋白降解剂开发。同时，公司基于实际项目开发的数据积累逐步建立了以 DMPK（成药性参数）导向的计算机辅助靶向蛋白降解剂分子设计模型并建立了与动物体内 PK 关联的 PBPK 模型（基于生理的药代动力学模型），为优化完善 FASTac 分子库提供了进一步的指导。公司基于靶向蛋白降解剂分子特性设计的片段分子库，经过片段优化再整

合得到靶向蛋白降解剂，提高了新药发现的效率，并且含有成药性信息的片段分子库可以很好结合到其他靶蛋白配体，为公司未来在靶向蛋白降解领域的新药开发提供了有效的技术平台。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主要产品进展情况如下：

1、泌尿系统疾病领域

APL-1202 是全球第一个 (First-in-Class) 在抗肿瘤领域进入关键性/III 期临床试验的口服、可逆性 MetAP2 抑制剂，也是国际上首个进入关键性/III 期临床试验的非肌层浸润性膀胱癌 (NMIBC) 口服靶向治疗药物，有望填补该治疗领域的市场空白。APL-1202 与化疗灌注联合使用治疗化疗灌注复发的中高危 NMIBC 临床试验在持续收集目标事件数，当临床终点事件数达到方案规定后，公司将积极推进后续的临床数据审核以及 NDA 申报准备等工作。APL-1202 口服联合替雷利珠单抗作为肌层浸润性膀胱癌 (MIBC) 新辅助治疗临床试验已完成第一剂量组患者给药，目前正在开展剂量递增研究，在确定 II 期临床试验推荐剂量 (RP2D) 后，将进入到 II 期概念验证试验；此外该项目的研究方案于 2022 年 6 月在美国的临床肿瘤学会 (ASCO) 年会上展示。

APL-1706 是目前全球唯一获批的辅助膀胱癌诊断或手术的显影剂类药物，通过与蓝光膀胱镜的联合使用可以有效提高非肌层浸润性膀胱癌 (NMIBC) 的检出率 (尤其是原位癌的检出率)，使切除手术更完全，从而降低肿瘤复发率。APL-1706 目前已在全球 30 多个国家获批上市，公司于 2022 年 2 月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开展 III 期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并积极开展临床试验的准备；并在 2022 年 3 月获 CDE 批准纳入临床真实世界数据应用试点。

2、生殖系统疾病领域

APL-1702 的国际多中心 III 期临床试验已获得中国、匈牙利、乌克兰、德国、斯洛伐克、捷克、荷兰、波兰等国家药监机构的批准并在这些国家入组患者，于 2022 年 7 月完成所有受试者入组。此外，APL-1702 的 III 期临床研究方案在 BMJ Open 发表。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30	1	116	28
实用新型专利	0	1	1	1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15	32	110	79
合计	45	34	227	108

(三)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93,048,998.95	98,633,145.62	-5.66
资本化研发投入	0	0	不适用
研发投入合计	93,048,998.95	98,633,145.62	-5.6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0	不适用

注：公司核心产品均处于在研状态，本期营业收入为海克威®（APL-1706）在海南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作为临床急需进口药品申报并实现的收益。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不具有参考性。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APL-1202 (与化疗灌注联合使用)	53,243.61	1,785.72	17,354.32	中国关键性 II 期临床试验阶段	药物上市	APL-1202 是全球第一个 (First-in-Class) 进入抗肿瘤关键性/III 期临床试验的口服、可逆性 II 型甲硫氨酰氨肽酶 (MetAP2) 抑制剂, 也是国际上首个进入关键性/III 期临床试验的非肌层浸润性膀胱癌 (NMIBC) 口服靶向治疗药物。	适应症: 化疗灌注复发的中高危 NMIBC (与化疗灌注联合使用, 二线治疗)
2	APL-1202 (单药)				中国 III 期临床试验阶段	药物上市		适应症: 未经治疗的中危 NMIBC (单药, 一线治疗)
3	APL-1202 (与 BCG 灌注联合使用)				美国 Ib 期临床试验完成	药物上市		适应症: BCG 灌注复发的中高危 NMIBC (与 BCG 灌注联合使用)
4	APL-1202 (与替雷利珠单抗联合使用)				获得美国 FDA 和中国 CDE IND 批准	药物上市		适应症: MIBC 的术前新辅助治疗 (与替雷利珠单抗联合使用)
5	APL-1501	22,800.20	795.08	5,480.18	澳大利亚 I 期临床试验阶段	药物上市	APL-1501 为公司通过其前药和精准药物递送 (PADD) 技术平台自主研发的口服 MetAP 抑制剂, 基于良好的临床前研究结果, 公司有望将 APL-1501 拓展至多种泌尿系统肿瘤以及多药耐药感染治疗领域进行临床开发, 例如膀胱癌、前列腺癌、耐药尿路感染等。	适应症: 泌尿系统肿瘤; 耐药尿路感染
6	APL-1706	4,412.07	144.04	921.11	获得 III 期临床试验批件	药物上市	APL-1706 是目前全球唯一获批的辅助膀胱癌诊断或手术的显影剂类药物, 通	适应症: NMIBC 诊断和手术

							过与蓝光膀胱镜的联合使用可以有效提高非肌层浸润性膀胱癌（NMIBC）的检出率（尤其是原位癌的检出率），使切除手术更完全，从而降低肿瘤复发率。	
7	APL-1702	46,693.32	3,321.24	15,283.76	国际多中心 III期临床试 验阶段	药物 上市	APL-1702 是集药物和器械为一体的光动力治疗产品，主要用于治疗包括所有HPV病毒亚型感染所致的宫颈高级别鳞状上皮内病变（HSIL）。迄今为止，在宫颈癌前病变的治疗领域，全球尚未有非手术治疗产品上市。	适应症：宫颈高级别鳞状上皮内病变（HSIL）
合计	/	127,149.20	6,046.08	39,039.37	/	/	/	/

情况说明

1、由于药品研发周期长，不确定因素多，此处仅列示重点项目截至报告期末的投入。

2、“预计总投资规模”为截至报告期末的累计投入和未来三年预计可能发生的研发费用之和。上述预计为公司根据研发管线进度进行的合理预测，实际投入可能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发生变化。

(五)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26	9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70.00	71.65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3,481.16	2,150.24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7.63	23.63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研究生	25	19.84
硕士研究生	48	38.10
本科	46	36.51
专科	6	4.76
高中及以下	1	0.79
合计	126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岁以下(不含30岁)	38	30.16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60	47.62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20	15.87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8	6.35
60岁及以上	0	0
合计	126	100.00

(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聚焦专注领域，洞察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开发填补空白市场的产品

公司的核心在研产品之一 APL-1202 是全球第一个(First-in-Class)进入抗肿瘤关键性/III 期临床试验的口服、可逆性 II 型甲硫氨酰氨肽酶(MetAP2)抑制剂,也是国际上首个进入关键性/III 期临床试验的非肌层浸润性膀胱癌(NMIBC)口服靶向治疗药物,有望填补该治疗领域的市场空白。作为新的抗肿瘤机制的口服用药,APL-1202 不仅可以避免膀胱灌注治疗中的尿道损伤和疼痛,还有望降低膀胱肿瘤复发,帮助患者避免或延后膀胱全切的命运。

另一款进入全球 III 期临床试验的产品 APL-1702 是用于非手术治疗宫颈高级别鳞状上皮内病变(HSIL)的光动力药械组合产品。迄今为止,在 HSIL 治疗领域,全球尚未批准过非手术治疗产品。APL-1702 有望给患者提供全新的治疗选择,让部分患者免除手术治疗的痛苦和副作用,特别是消除手术治疗对育龄妇女患者生育功能的影响。

公司上述核心在研产品在给药方式、安全性和患者依从性上相对传统治疗手段具有潜在竞争优势,有望成为相关适应症治疗领域的重磅产品。

2、自主可控的核心技术平台

创新药物的发现是一个非常复杂和极富挑战的过程，公司坚持以创新技术平台驱动新产品开发，通过深入探索药物的作用机理和建立高效率药物筛选评价体系，打造自有的研发平台和核心技术，以实现高效和差异性的新药发现。公司通过多年的药物临床研发实践，构建了靶向免疫调节正常化（TIMN）技术平台、前药和精准药物递送技术（PADD）平台、基于片段组合的蛋白降解嵌合体（FASTac）技术平台三大核心技术平台，利用上述核心技术平台研发形成了目前在研管线中的主要候选药物，并为后续开发新的候选药物和形成新的临床管线奠定坚实基础。

3、高效完善的研发体系

经过十余年的积累和发展，公司已经构筑了覆盖药物发现及机制研究、临床前开发、药学研究、转化科学研究、中国和全球临床试验、法规与注册申报的完整研发体系。各研发部门融合成有机整体，使公司的新药研发工作得以高效率地展开和进行。公司已组建一支高素质的研发团队。各研发负责人员均拥有行业相关的专业背景或拥有多年的行业内工作经验，对于药物的研发工作具备深厚的行业和专业知识。

4、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

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具有全球化视野、专业的医学背景和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涵盖从药物研发、生产到商业化的全流程。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在国内外知名药企均拥有多年药物研发或商业化方面的管理经验。公司管理团队通过在医药行业多年的深耕细作，已经形成了一套科学的经营管理模式，同时具备有效的商业化战略，能有效确保公司在新产品研发及未来拓展销售渠道等方面高效运作。

5、以自研产品为核心，打造诊疗一体化解决方案

在发展战略上，公司差异化地选择了泌尿生殖系统疾病作为核心聚焦领域，深度挖掘该领域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从而开发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创新产品。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和战略合作，围绕专注领域进行产品管线的深度布局，致力于为中国和全球患者提供最佳的诊疗一体化解决方案。

公司高度关注泌尿生殖领域的技术前沿和治疗发展趋势，洞察并挖掘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前瞻性地对产品规划和生命周期管理，打造从疾病诊断到治疗的优势产品组合，从而造福更多的中国和全球患者。

（二）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是专注于泌尿生殖系统（Urogenital System）肿瘤及其它重大疾病领域的全球化创新药公司。秉承“改善人类健康，让生命更有尊严”的企业使命，公司立志成为在专注治疗领域集研发、生产和商业化为一体的国际领先制药企业，为中国和全球患者提供最佳的诊疗一体化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推进各项新药研发项目，加强研发团队建设，布局诊疗一体化解决方案和加快商业化落地，各项业务开展顺利，主要完成下列重点工作：

（一）稳步推进各项新药研发项目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正在开展 9 个产品的 12 个在研项目，主要产品进展情况如下：

1、泌尿系统疾病领域

APL-1202 是全球第一个 (First-in-Class) 在抗肿瘤领域进入关键性/III 期临床试验的口服、可逆性 MetAP2 抑制剂，也是国际上首个进入关键性/III 期临床试验的非肌层浸润性膀胱癌 (NMIBC) 口服靶向治疗药物，有望填补该治疗领域的市场空白。APL-1202 与化疗灌注联合使用治疗化疗灌注复发的中高危 NMIBC 临床试验在持续收集目标事件数，当临床终点事件数达到方案规定后，公司将积极推进后续的临床数据审核以及 NDA 申报准备等工作。APL-1202 口服联合替雷利珠单抗作为肌层浸润性膀胱癌 (MIBC) 新辅助治疗临床试验已完成第一剂量组患者给药，目前正在开展剂量递增研究，在确定 II 期临床试验推荐剂量 (RP2D) 后，将进入到 II 期概念验证试验；此外该项目的研究方案于 2022 年 6 月在美国的临床肿瘤学会 (ASCO) 年会上展示。

APL-1706 是目前全球唯一获批的辅助膀胱癌诊断或手术的显影剂类药物，通过与蓝光膀胱镜的联合使用可以有效提高非肌层浸润性膀胱癌 (NMIBC) 的检出率 (尤其是原位癌的检出率)，使切除手术更完全，从而降低肿瘤复发率。APL-1706 目前已在全球 30 多个国家获批上市，公司于 2022 年 2 月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开展 III 期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并积极开展临床试验的准备；并在 2022 年 3 月获 CDE 批准纳入临床真实世界数据应用试点。

2、生殖系统疾病领域



APL-1702 的国际多中心 III 期临床试验已获得中国、匈牙利、乌克兰、德国、斯洛伐克、捷克、荷兰、波兰等国家药监机构的批准并在这些国家入组患者，于 2022 年 7 月完成所有受试者入组。此外，APL-1702 的 III 期临床研究方案在 BMJ Open 发表。

(二) 逐步推进诊疗一体化解决方案

1、推进诊疗一体化解决方案优势产品组合逐步落地

公司积极布局诊疗一体化解决方案，通过构建覆盖膀胱癌诊断、治疗和随访的优势产品组合，为医生及患者提供全周期解决方案。公司于 2021 年从美国 UroViu 公司引进了 APLD-2101。APLD-2101 旗下的 Uro-G (一次性膀胱软镜) 和 Uro-3500 (电子内窥镜图像处理器) 根据海南省“先行先试”的相关规定，于 2022 年 6 月获海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准予进口临床急需医疗器械的批复，可在海南省人民医院乐城院区内根据批复进行使用；Uro-G 与 Uro-3500 已于 2022 年 8 月在海南省人民医院乐城院区完成首次使用，成为继 APL-1706 之后，公司在博鳌成功落地的第二款产品；此外，Uro-3500 的注册申请于 2022 年 7 月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受理。

APLD-2101

	
Uro-G (一次性膀胱软镜)	Uro-3500 (电子内窥镜图像处理器)

相较于传统的台式膀胱硬镜，Uro-G 与 Uro-3500 的产品组合可以显著降低传统膀胱硬镜检查时带来的不适和对尿道的损伤，避免因重复使用或消毒不彻底带来的交叉感染的风险，与此同时，一体化设计不仅可以极大地提升医生的使用便利性，而且可以大大降低医院台式膀胱镜的设备购置成本。

2、完善诊疗一体化解决方案

基于诊疗一体化的定位，公司在构建覆盖膀胱癌诊断、治疗和随访的优势产品组合的同时，自主搭建“泌医荟”线上医生服务平台，通过线上与线下结合的模式为医生提供全病程管理服务；将线上疾病管理与线下医院科室诊疗服务有机结合，使患者在接受线上和线下为一体的全病程管理服务的同时，有机会接受到包含创新药械的诊疗方案。

公司已于海南省人民医院成立了公司首个膀胱癌诊疗一体化中心。中心的成立旨在持续引入膀胱癌诊疗领域的最新技术、产品、学术及科研进展等前沿资源的同时，为医生真正实现全病程患者管理提供有力支持；中心的成立也为公司积极推进和实现诊疗一体化全病程管理战略打下了扎实的基础。

（三）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与推进员工激励

随着公司业务不断推进，公司逐步加强团队建设：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总计 180 人，其中研发人员 126 人，研发人员同比增加 38%；同时完成上海研发中心扩建，加强研发支持。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公司于 2022 年 7 月推出《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期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绑定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努力提升公司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尚未盈利的风险

2022 年上半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8,960.6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1,972.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为-48,752.88 万元。公司报告期内尚未盈利且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主要原因是公司自设立以来即从事药物研发活动，该类项目研发周期长、资金投入大。公司持续投入大量研发费用导致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不断增加。此外，公司由于股权激励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也导致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大幅增加。公司未来几年将存在持续大规模的研发投入，研发费用预计将持续处于较高水平；同时公司未来产品上市后的商业化进展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上市后未盈利状态预计持续存在且累计未弥补亏损可能短期内继续扩大。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二）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2022 年上半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8,960.6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1,972.00 万元。公司 2022 年上半年仍处于亏损状态，归属于母

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亏损同比增加，主要系公司稳步推进各项新药研发项目，加强研发团队建设，整体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所致。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三）核心竞争力风险

1、技术升级及产品迭代风险

创新药的开发受到快速及重大的技术变革的影响。公司面临来自全球主要医药公司及生物科技公司的竞争，部分竞争对手有可能开发出在疗效和安全性方面显著优于现有上市药品的创新药物。若前述药物在较短周期内获批上市，实现药品迭代，将对现有上市药品或其他在研药品造成重大冲击。若公司在研药品相关领域出现突破性进展，或公司药物治疗领域内诞生更具竞争优势的创新药物，公司在研产品可能面临被市场淘汰、失去商业价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创新驱动型医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在于新产品的研发创新能力。公司目前高度依赖核心技术研发人员的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与其他医药企业在争取科研技术人才方面存在激烈竞争。为了吸引及稳定人才队伍，公司可能需要提供更高薪酬及其他福利，有可能对公司短期内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此外，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失以及相关技术泄密可能影响公司研发及商业化目标的实现，从而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战略产生不利影响。

3、无法成功筛选新候选化合物和开发新适应症的风险

创新药研发企业未来的可持续发展有赖于公司能否成功识别用于治疗目标适应症的潜在候选化合物，上述化合物及适应症的筛选环节具有不确定性。公司无法保证研发流程能够成功识别及筛选具有临床价值的化合物或适应症，筛选出的潜在的化合物也可能因产生严重毒副作用或者未达治疗预期等而失去后续开发潜力。若公司将过多的技术、财力和人力资源投入上述无后续开发潜力的化合物或适应症，可能会对公司的研发管线布局及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4、公司在研药品临床试验进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新药研发临床试验进展受到多重因素的共同影响。随着各在研项目研发进程的推进，公司预计将在未来三年内有多产品适应症进入临床试验阶段。公司临床试验在招募患者和确定临床试验机构时，可能因入组患者的人数、界定资格标准、竞争对手同期开展类似临床试验等因素而遇到困难，从而阻碍临床试验的如期完成。公司在临床试验进展过程中可能遇到多种不可预见事件从而推迟临床进度并妨碍在研产品获得监管批准，上述因素均可能对公司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5、公司核心在研药品提交上市申请仍需一定时间，且上市获批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核心产品 APL-1202 和 APL-1702 对应的 3 项研究正处于关键性或 III 期临床试验阶段。由于后续临床试验和新药审评审批环节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距离提交新药上市申请仍需一定时间，且上市前仍需取得监管机构的批准。如公司在研药品的后续临床试验和获批时间较公司预期有较大延迟、在研药品无法获得新药上市批准或该等批准包含重大限制，则将对公司的业务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6、公司核心产品临床试验结果不及预期的风险

新药研发过程漫长、成本高昂，且结果具有高度不确定性。行业实践表明，即使某些候选药物在临床前研究及初期临床试验阶段取得进展，但由于多种原因可能导致其在临床试验阶段后期

无法显示出理想的安全性及疗效，甚至直接导致项目失败。公司无法保证任何临床前研究以及早期临床试验数据能够预测候选药物的临床结果。若公司的核心产品未能获取良好的临床数据，不得不放弃后续研发工作，将使得公司对该产品的前期研发投入无法收回，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也将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7、技术授权风险

公司部分在研项目的专利技术来源于合作方的授权，自获得相关授权许可以来，公司与合作方均严格履行授权许可协议。公司尚未与授权许可合作方发生过权属争议或其他法律纠纷。但未来如由于双方在协议履行方面产生争议，或发生国际政治局势剧烈变动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技术授权状态发生变化，公司将可能面临实际无法继续在授权区域内独占使用相关技术的权利，或者继续使用将会陷入法律争议和纠纷的情形，进而造成公司的知识产权利益风险，并最终对公司创新药物研发和后续注册上市产生不利影响。

8、知识产权受到侵害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创新药研发领域，其知识产权保护涉及多方面。虽然公司已经寻求通过在中国、美国、欧洲、日本、澳大利亚等国家和地区提交专利申请以及结合使用商业秘密等方法来保护具有商业重要性的在研药品及技术，但不排除公司知识产权仍存在可能被侵害或保护不充分的风险。若公司无法为在研药品取得及维持知识产权保护，或所取得的知识产权保护范围不够广泛，第三方可能通过不侵权的方式开发与公司相似或相同的产品及技术并直接与公司竞争，从而对公司产品成功实现商业化的能力造成不利影响。此外，如果候选药物的专利权到期，第三方公司可能通过公开渠道获得相关数据，开发与公司产品存在直接竞争的产品，从而影响公司产品和技术的商业化以及公司的盈利能力。

（四）经营风险

1、产品商业化不达预期风险

创新药物研发成功后，需要经历市场开拓及学术推广等过程才能实现最终的产品上市销售。公司尚无商业化销售产品的经验，尚未组建完整的营销团队。现阶段公司规模较小，存在销售团队招募进度不及预期以及入职后短期内流失的风险，从而对药品的商业化推广带来一定不利影响。未来，若公司的销售团队不能紧跟政策动向，把握市场竞争态势，或销售团队的市场推广能力不达预期，未来获准上市的药物未能在医生、患者、医院或医疗领域其他各方取得市场认可，将对公司实现产品商业化并获得经济效益造成不利影响。

2、药品上市前无法通过产品生产检查的风险

公司尚无产品生产的经验，公司将在产品上市审评审批环节经历药品核查中心的注册现场检查环节。若公司在研产品不符合生产现场的核查判定标准，不能顺利通过核查中心组织的现场核查，则存在在研产品无法正常获批上市或延迟上市的风险。

3、药品上市后生产规范及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药品的生产规范及产品质量直接关系到患者身体健康，其风险控制尤为重要。在产品生产过程中若出现偶发性设施设备故障、质量管理失误或流程操作不当等因素将导致在产品发生性质变化。若发生重大的药品生产、质量安全事故，将面临主管部门的处罚并导致公司声誉受损，并且可能危及拥有的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体系及相关资质证照。

如果公司产品上市后发生质量问题，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市场声誉和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4、研发技术服务及物料供应风险

公司的业务经营需要大量的研发技术服务（包括临床前、临床阶段等）以及物料（包括原料药、药用辅料以及其他研发试剂耗材等）供应。若研发技术服务及物料的价格大幅上涨，公司的经营成本将相应上涨。如果在自然灾害或经济环境、市场供求关系等因素发生较大变化的情况下，研发技术服务及物料供应商不能及时、足额、保质地提供合格的服务或产品，或者供应商经营状况恶化，亦或是与公司的业务关系发生变化，将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的持续研发能力将会受到不利的影 响。

（五）财务风险

1、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在研药物产生销售收入前，公司需要在临床开发、监管审批、市场推广等诸多方面投入大量资金。药物成功上市前公司营运资金依赖于外部融资，如经营发展所需开支超过可获得的外部融资，将会对公司的资金状况造成压力。

公司未来的营运资金需求受到多方面因素影响，包括：（1）在研药物临床试验的进度、时机、范围及成本，包括已计划及潜在未来临床试验能否及时招募到患者；（2）在研药物监管审批的结果、时机及成本；（3）尚未获得上市许可及处于在研阶段的在研药物的数量及各项在研药物持续研发的资金需求；（4）与可能获批的任何未来在研药物有关的销售及市场推广成本，包括扩大市场推广及销售能力的成本及时机；（5）公司可能建立的任何未来合作、特许或其他安排的条款及时机；（6）员工数量增长及相关成本等。

如公司无法在未来一定期间内取得盈利或筹措到足够资金以维持营运支出，公司将被迫推迟、削减或取消公司的研发项目，影响在研药品的商业化进度，从而对公司业务前景、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股权激励导致股份支付金额持续较大的风险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的激励机制，促使员工勤勉尽责地为公司的长期发展服务，公司2019年至今已进行了数次股权激励，导致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大幅增加。尽管股权激励有助于稳定人员结构以及留住核心人才，但可能导致当期股份支付金额较大，从而对当期净利润造成不利影响。未来公司产品上市销售产生利润后，已有或未来新增对员工的股权激励有可能导致公司股份支付金额持续较大，存在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甚至触发终止上市标准的风险。

3、折旧和摊销增加的风险

本公司拟投资项目全部建成达产后，每年将新增较大金额的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如果行业环境或市场需求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募集资金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收益，则公司存在因为折旧和摊销大幅增加而导致净利润下降的风险。

（六）行业风险

1、行业政策变动风险

药品是关系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和安全的特殊消费品，医药行业受到国家及各级地方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和卫生部门等监管部门的严格监管。随着国家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和社会医疗保障体制的逐步完善，行业政策环境可能面临重大变化。如果公司不能及时调整经营策略以适应

市场规则和监管政策的变化，将难以实现满足市场需求和适应行业政策的目标平衡，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药品价格政策调整风险

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医疗机构药品集中采购工作的意见》《关于完善公立医院药品集中采购工作的指导意见》等规定，现行药品招标采购与配送管理主要实行以政府主导、以省（自治区、直辖市）为单位的医疗机构网上药品集中采购的模式。若未来公司药品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集中采购中未中标或中标价格大幅下降，将可能对公司的业务、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此外，近年来，受到国家医保价格谈判的推行、带量采购制度等政策和措施的影响，部分药品的终端招标采购价格逐渐下降，各企业竞争日益激烈，公司未来上市药品可能面临药品降价风险，从而对公司未来的产品收入构成一定的潜在负面影响。

3、医保目录调整和谈判政策风险

国家医保局 2020 年发布《基本医疗保险用药管理暂行办法》，明确了医保目录将建立完善动态调整机制，原则上每年调整 1 次；明确了药品的医保准入方式和支付标准，其中独家药品进入谈判环节，非独家药品进入企业准入竞价环节；建立《国家医保目录》准入与医保药品支付标准衔接机制，其中独家药品通过准入谈判的方式确定支付标准。

总体而言，医保目录动态调整机制有利于公司产品上市后尽快通过谈判方式纳入医保，尽管医保新增谈判药品的价格平均降幅较大，但对于大多数新上市的创新药产品而言，在医保支付价格相对合理的情况下，通过谈判降价进入医保，实现“以价换量”，大幅提升产品上市后对患者的可及性，并快速提升产品的市场份额和销售收入，仍是优先选择。如果医保谈判中医保意愿支付价格大幅低于公司预期，则可能导致公司产品医保谈判失败未能纳入医保，或即使谈判成功但医保支付价格大幅低于公司预期的情形。上述情形将可能对公司产品上市后的销售收入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此外，若公司产品未来进入医保后又调整出医保目录，可能对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和销售收入产生较大波动，进而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宏观环境风险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对全球范围内人类的日常生活、医院正常运营等方面均产生了一定的负面影响。由于新冠肺炎疫情的蔓延，许多病患担心前往医院就诊时不慎受到感染，部分癌症患者的就诊受到一定程度影响，因此可能对公司已开展和拟开展的临床试验患者随访、试验进度造成不利影响。此外，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范围内的传播，使得全球经济面临下行压力，从而可能对公司未来研发、销售等经营活动造成一定负面影响。

公司着眼于国际化发展，未来随着公司逐步实现产品的全球销售，可能会由于国际政治经济局势发生变化、政策法规变动、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变化等多项因素，进而对公司在境内外的研发及商业化活动造成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在全球化的研发、生产及日常经营活动中存在相关的风险。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0.91 万元，为海克威®（APL-1706）在海南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作为临床急需进口药品申报并实现的收益；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8,960.67 万元，净亏损同比减少。

(一) 主营业务分析**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9,149.76	-	不适用
营业成本	1,373.46	-	不适用
销售费用	5,436,560.06	-	不适用
管理费用	34,265,912.15	35,677,633.84	-3.96
财务费用	-14,439,751.96	-324,125.86	不适用
研发费用	93,048,998.95	98,633,145.62	-5.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549,371.36	-67,201,262.19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8,711,584.50	120,881,518.76	-1,546.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38,150.78	-2,220,889.23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海克威®(APL-1706)在海南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作为临床急需进口药品申报并实现的收益。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海克威®(APL-1706)在海南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作为临床急需进口药品申报并实现收益相应的成本。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2021年下半年新建销售团队后,报告期产生的职工薪酬、办公费、咨询费等费用。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管理人员薪酬、折旧与摊销增加以及上年同期存在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的股份支付费用共同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汇率变动产生汇兑收益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核心产品处于在研状态,保持较高研发投入和上年同期存在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的股份支付费用共同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保持较高研发投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利用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的保本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新股的发行费产生的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2、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	本期期	情况说明
------	-------	-----	-------	-----	-----	------

		末数占 总资产 的比例 (%)		末数占 总资产 的比例 (%)	末金额 较上年 期末变 动比例 (%)	
货币资金	754,860,681.69	25.07	2,613,187,380.86	84.33	-71.11	主要系闲置资金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和保本理财产品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36,786,357.38	70.96	369,771,170.96	11.93	477.87	主要系闲置资金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和保本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账款	13,038.41	0.00	4,346.14	0.00	200.00	主要公司在海南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产生销售尚未回款所致
预付款项	26,532,957.37	0.88	19,236,065.04	0.62	37.93	主要系报告期研发投入增加导致预付采购款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7,221,963.24	0.24	14,222,566.64	0.46	-49.22	主要系年终奖按期计提，于次年年初进行支付所致
应交税费	2,050,398.67	0.07	1,450,957.34	0.05	41.31	主要系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8,534.53	0.00	320,000.00	0.01	-97.33	主要系报告期政府补助用于符合要求的研发支出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9,364.73（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11%。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2年3月17日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海南亚虹医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亚虹”），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36,786,357.38	369,771,170.96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八家全资子公司，主要情况如下：

1、上海亚虹

公司名称	上海亚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年11月17日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亚虹医药	5,000	100
	合计		5,000	100
主营业务	公司上海研发中心的运营			
财务数据 （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2022年半年度	
	总资产		31,622.57	
	净资产		-16,437.19	
	净利润		-6,586.35	

2、亚虹制药

公司名称	江苏亚虹制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0年11月27日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亚虹医药	10,000	100

	合计	10,000	100
主营业务	拟用于公司泰州生产基地的运营		
财务数据 (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2022年半年度	
	总资产	4,359.13	
	净资产	2,942.26	
	净利润	-33.03	

3、浙江亚虹

公司名称	浙江亚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1年1月5日			
注册资本	2,000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上海亚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00	100
	合计		2,000	100
主营业务	拟用于公司浙江研发中心的运营			
财务数据 (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2022年半年度		
	总资产	1,306.27		
	净资产	1,296.37		
	净利润	-32.13		

4、开曼亚虹

公司名称	Asieris MediTech Co., Ltd.			
成立日期	2019年6月6日			
注册资本	50,000美元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美元)	持股比例(%)
	1	亚虹医药	50,000	100
	合计		50,000	100
主营业务	公司境外经营			
财务数据 (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2022年半年度		
	总资产	3,336.00		
	净资产	3,336.00		
	净利润	90.31		

5、香港亚虹

公司名称	Asieris Meditech (Hong Kong) Co., Ltd.			
成立日期	2019年11月1日			
注册资本	50,000美元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美元)	持股比例(%)
	1	上海亚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100
	合计		50,000	100
主营业务	公司境外经营			
财务数据 (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2022年半年度		
	总资产	7,118.43		
	净资产	-3,677.57		
	净利润	-1,867.90		

6、美国亚虹

公司名称	Asieris Pharmaceuticals (USA), Inc.		
------	-------------------------------------	--	--

成立日期	2020年3月4日			
注册资本	20美元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美元)	持股比例(%)
	1	Asieris MediTech Co., Ltd.	20	100
	合计		20	100
主营业务	公司境外经营			
财务数据 (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2022年半年度	
	总资产		5,149.52	
	净资产		-319.65	
	净利润		-759.05	

7、澳大利亚亚虹

公司名称	Asieris Pharmaceuticals (AUS) Pty Ltd.			
成立日期	2020年7月20日			
注册资本	3,300,000澳元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澳元)	持股比例(%)
	1	亚虹医药	3,300,000	100
	合计		3,300,000	100
主营业务	公司境外经营			
财务数据 (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2022年半年度	
	总资产		1,787.04	
	净资产		1,649.91	
	净利润		672.74	

8、海南亚虹

公司名称	海南亚虹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2年3月17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亚虹医药	1,000	100
	合计		1,000	100
主营业务	公司产品进口及境内分销			
财务数据 (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2022年半年度	
	总资产		499.33	
	净资产		484.44	
	净利润		-15.56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5-6	www.sse.com.cn	2022-5-7	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获表决通过，详见《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经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以见证，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YIJUN DENG	非独立董事	离任
江新明	非独立董事	选举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非独立董事 YIJUN DENG 先生于 2022 年 6 月向董事会递交了书面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YIJUN DENG 先生仍然是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提名江新明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审议通过选举江新明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自公司股东大会补选江新明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综合考虑拥有行业相关的专业背景且拥有多年的行业内工作经验、在公司经营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或对公司在研产品有较大贡献、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策略且作为核心人员推进业务的发展的员工作为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为 PAN KE、YIJUN DENG、YUSHEN GUO、刘江华和吴亮五人。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2年7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
2022年8月9日，公司披露《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
2022年8月15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
2022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专注于泌尿生殖系统（Urogenital System）肿瘤及其它重大疾病领域的全球化创新药公司，报告期内，各公司各经营主体未被其住所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

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为新药研发，在江苏泰州和上海均建有实验室，其研发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包括废气、废液及固废，公司严格遵循资源管理、环境保护等相关法律法规，采取多项处理措施规范公司能源使用以及污染物排放。

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涉及的能源消耗主要为水、电消耗，供应方为各地方水务局、电力局，总体能源采购规模较小。本着合理使用资源的理念，公司在通过节能减排、降低能耗、资源循环利用等方式，尽可能减少能源消耗。报告期内，公司用水 0.0291 万吨，用电 22.19 万 Kwh。

对于实验室含有溶剂的洗涤废水，公司集中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其他废水和生活污水合并入园管管网，达标排放；对于实验室废气的处理，公司在实验室配备通风橱或集气罩收集后汇总至活性炭吸附装置达标后排放；对于实验室废物、废包装材料、废滤芯、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按照公司危险废物管理规程进行收集、分类并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规范化处置，减少废弃物对环境的污染。

1、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不属于重点污染行业，且公司报告期内亦未被其住所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公司建立了相关的环保管理体系，制定了危险废物管理的标准管理规程，并落实到日常管理中。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为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响应国家“碳中和”的战略目标规划，公司通过节能减排、降低能耗等方式，减少温室气体的排放，在日常办公（如使用节能灯泡、空调温度适度及使用绿色环保冰箱和电器）、研发试验（使用循环水、变频电机、使用再生工具及物料、本地划采购等）以及未来生产基地建设（使用绿色环保建材、装配式建造、太阳能利用、余热循环利用）等环节采取低碳节能、资源循环利用等举措。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PAN KE	<p>(1) 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公司本次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本次发行上市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并应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或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实现盈利后，本人可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但应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或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p> <p>(3) 本次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p> <p>(4) 公司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p>	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已持有的公司股份。</p> <p>(5) 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股份限售	Pan-Scientific	<p>(1) 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本企业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企业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泰州东虹、泰州亚虹	<p>(1) 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已持有的本次发行上市前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公司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企业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3) 本企业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企业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南京瑞可、QM139、上海曜萃、瀚海乾元、昆山源村、厦门建发、杭州泰格、国联科金、嘉兴恒昕、芜湖莹朋、佛山粤	<p>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与本企业/本人取得的公司上市前股份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孰长期限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本企业/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企业/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企业/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企业/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本企业/本人取得的公司上市前股份完成工商变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禅、博远资本、宁波执耳、长涛约印、深圳勤智、泰州东方、泰州华诚、中金传化、盈科华富、王庆华、深圳港粤、海宁盈信、盛世九号、宁波皓颐、姚建琴		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				
股份限售	钱海法	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北京龙磐、中小基金、杭州凯泰、西藏虹瓴、北京开元、燕园创新、付秋实、ZHUANG CHENGFENG JOHN、宁波燕园、赵丹、中发展启航、深圳倚锋、厦	(1) 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企业/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企业/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企业/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企业/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门金圆、PRH、上海泰沂、江苏燕园、北京京工、北京崇德、宁波荣舜						
股份限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1) 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持有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本人将继续遵守前述承诺；公司实现盈利后，本人可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但应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或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p> <p>(3) 本次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p> <p>(4) 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若在本人减持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所持股票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p> <p>(5)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份。</p> <p>(6) 公司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7) 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并承诺在上述承诺所涉期间内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p>	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股份限售	监事	<p>(1) 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本人将继续遵守前述承诺；公司实现盈利后，本人可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但应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或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p> <p>(3)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份。</p> <p>(4) 公司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5) 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并承诺在上述承诺所涉期间内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	<p>(1) 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和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本人将继续遵守前述承诺；公司实现盈利后，本人可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但应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或届</p>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p> <p>(3) 自本次发行上市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本次发行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p> <p>(4) 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其他	PAN KE	<p>(1) 持有股份的意向 本人作为公司股东，未来持续看好公司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公司股票。</p> <p>(2) 减持股份的意向 1) 本人在公司首发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出具的承诺函中载明的限售期满后减持公司股份的，将严格遵守证券监管机构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 2) 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 本人在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有公司股份的价格不低于首发上市的发行价格，若在减持公司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相应调整。 4) 本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应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本人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票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监管机构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Pan-Scientific	<p>(1) 持有股份的意向 本企业作为公司股东，未来持续看好公司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公司股票。</p> <p>(2) 减持股份的意向 1) 本企业在公司首发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出具的承诺函中载明的限售期满后减持公司股份的，将严格遵守证券监管机构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股份减持计划。</p> <p>2) 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3) 本企业在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有公司股份的价格不低于首发上市的发行价格，若在减持公司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相应调整。</p> <p>4) 本企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应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本企业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监管机构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其他	北京龙磐	<p>(1) 持有股份的意向</p> <p>本企业作为公司股东，未来持续看好公司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公司股票。</p> <p>(2) 减持股份的意向</p> <p>1) 本企业在公司首发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出具的承诺函中载明的限售期满后减持公司股份的，将认真遵守证券监管机构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p> <p>2) 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3) 本企业在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有公司股份的价格不低于减持时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在减持公司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相应调整；本企业在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票的 100%。</p> <p>4) 本企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应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但届时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 时除外。本企业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票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监管机构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	<p>关于本次发行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约束措施事宜做出如下承诺：</p> <p>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p>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每年首次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p>	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级管理人员</p>	<p>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时，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将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p> <p>2、稳定股价预案的具体措施及顺序</p> <p>股价稳定措施包括：（1）公司回购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等方式。选用前述方式时应考虑：（1）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不能迫使控股股东履行要约收购义务。</p> <p>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顺序如下：</p> <p>第一选择为公司回购股票，但如公司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第一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p> <p>第二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在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将启动第二选择：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或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p> <p>第三选择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启动该选择的条件为：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p> <p>单一会计年度，公司需强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义务限一次。</p> <p>3、实施公司回购股票的程序</p> <p>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在 10 日内召开董事会，依法作出实施回购股票的决议、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应公告程序。公司将在董事会决议出具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实施回购股票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务。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p> <p>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p>					
--	--------------	--	--	--	--	--	--

		<p>门认可的其他方式。</p> <p>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p> <p>自公司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公司拟新聘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在聘任同时要求其出具承诺函，承诺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公司股价承诺。</p> <p>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6个月内回购股票，如在实施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公司将停止实施增持公司股票计划：</p> <p>（1）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2）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p> <p>单次实施回购股票完毕或终止后，本次回购的公司股票应在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10日内注销，并及时办理公司减资程序。</p> <p>4、实施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p> <p>（1）启动程序</p> <p>1) 公司未实施股票回购计划：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并且在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不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的决议之日起30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p> <p>2) 公司已实施股票回购计划：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将在公司股票回购计划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30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p> <p>（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p> <p>在履行相应的公告等义务后，控股股东将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方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增持。</p> <p>控股股东增持股票的金额不超过控股股东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的20%，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不得为</p>					
--	--	---	--	--	--	--	--

		<p>控股股东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提供资金支持。 控股股东将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实施增持公司股票计划，如在实施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控股股东将停止实施增持公司股票计划： 1) 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3)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控股股东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p> <p>5、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 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的情况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90 日内增持公司股票，且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不超过其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税后薪酬总额的 20%，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具体增持股票的数量等事项将提前公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 (1) 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3)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p> <p>6、约束措施 (1) 公司将提示及督促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在本预案承诺签署时尚未就任的或者未来新选举或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应承诺。 (2) 公司自愿接受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等有关主管部门对股价稳定预案的制订、实施等进行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且不存在不可抗力情形下，如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	--	---	--	--	--	--	--

		<p>A、若公司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则公司应：（a）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b）因未能履行该项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p> <p>B、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a）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者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b）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六个月，并将其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分得的税后现金股利返还给公司。如未按期返还，公司可以从之后发放的现金股利中扣发，直至扣减金额累计达到应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已分得的税后现金股利总额。</p> <p>C、若有增持公司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则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a）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b）公司应当自相关当事人未能履行稳定股价承诺当月起，扣减其每月税后薪酬的20%，直至累计扣减金额达到应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已获得税后薪酬的20%。</p>					
其他	公司	<p>（1）如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事项的，上述回购数量相应调整）。公司将在有权部门出具有关违法事实的认定结果后及时进行公告，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有权部门的审批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公司承诺回购价格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且不低于回购时的股票市场价格，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另有要求或是出具新的回购规定的，公司将根据届时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或是新的回购规定履行相应股份回购义务。</p> <p>（2）如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份回购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有权部门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	PAN KE	（1）如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他		<p>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承诺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同时本承诺人也将购回公司上市后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且不低于回购时的股票市场价格，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另有要求或是出具新的回购规定的，本承诺人将根据届时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或是新的回购规定履行相应股份回购义务。</p> <p>(2) 如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份回购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分红（如有），同时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承诺人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相应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有效				
其他	公司	<p>(1) 公司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PAN KE	<p>(1) 本人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p> <p>(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3) 如公司违反其作出的《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函》，不足以支付或无法支付依法回购股份的全部价款或赔偿款时，本人承诺将在遵守股份锁定期承诺的前提下出售本人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股票（视届时公司购回股票的资金缺口而定），并将出售股票所得无偿赠予公司以协助其支付购回股票的价款或赔偿款。</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PAN KE	<p>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人，就避免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产生同业竞争之事宜作出承诺如下：</p> <p>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竞争或可能竞争且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活动。本人亦不会从事、或直接/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或其他法律允许的方式）通过控制的其他企业或该企业的下属企业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竞争或可能竞争且对公司及其控股</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子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活动。</p> <p>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该企业的下属企业不会向业务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含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与该等竞争业务相关的专有技术、商标等知识产权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p> <p>3、如出现因本人、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企业的下属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上述相关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解决关联交易	PAN KE	<p>本人将尽可能地规范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本人保证不利用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本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p>公司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事宜作出如下承诺：</p> <p>（1）迅速提升公司整体实力，不断扩大公司业务规模 公司首发上市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和净资产均将大幅度增加，综合实力和抗风险能力明显增强，市场价值明显提升。公司将借助资本市场和良好的发展机遇，不断拓展主营业务规模，充分发挥公司在核心行业领域的优势地位，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p> <p>（2）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提高生产经营效率和持续盈利能力 首发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控制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p> <p>此外，公司将积极完善薪酬考核和激励机制，引进市场优秀人才，最大限度的激发员工工作的积极性，充分提升员工的创新意识，发挥员工的创造力。通过以上措施，有效降低本企业日常经营成本，全面提升公司的生产经营效率，进一步提升本企业的经营业绩。</p> <p>（3）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加强募集资金管理</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公司首发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的发展战略，能为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提供基本保障。公司将结合市场发展状况和自身的实际情况，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建成并实现预期效益，增强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首发上市导致的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证券监管机构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专户存储，专款专用，严格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障募集资金得到充分、有效的利用。</p> <p>(4) 完善利润分配机制，强化投资者回报</p> <p>公司已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制定了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在《公司章程（草案）》中对分红政策进行了明确，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强化投资者回报。</p>					
其他	PAN KE	<p>PAN KE 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事宜作出如下承诺：</p> <p>(1) 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公司利益；</p> <p>(2)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3) 本人承诺约束并控制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p> <p>(4)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5) 本人同意，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 本人同意，如公司未来拟对本人实施股权激励，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7)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给予补偿。</p> <p>(8) 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事宜作出如下承诺：</p> <p>(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2) 本人承诺约束并控制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p> <p>(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 本人同意，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 本人同意，如公司未来拟对本人实施股权激励，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给予补偿。</p> <p>(7) 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分红	公司	<p>就本次发行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作出如下承诺：</p> <p>(1) 同意审议通过的《公司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三年规划》的全部内容。</p> <p>(2) 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届时适用的《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上述制度的规定进行利润分配，切实保障投资者收益权。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对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另有明确要求的，则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自动按该等规定或要求执行。</p> <p>(3) 若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管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管就本次发行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作出如下承诺：</p> <p>(1) 同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三年规划》的全部内容。</p> <p>(2) 本人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促使公司严格按照《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届时适用的《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上述制度的规定进行利润分配，切实保障投资者收益权。</p> <p>(3) 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届时适用的《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司章程》和上述制度的规定，本人将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p> <p>(4) 本人将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上，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p> <p>(5) 本人将督促公司根据股东大会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p> <p>(6) 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p>					
其他	公司	<p>公司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事宜作出如下承诺：</p> <p>(1) 公司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 公司承诺因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管	<p>因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p>公司就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作出如下承诺：</p> <p>若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公开承诺事项，本公司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p> <p>(1) 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如因本公司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于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应继续履行该承诺。</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股东	<p>公司全体股东就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作出如下承诺：</p> <p>本企业/本人作为公司股东针对其在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之履行事宜，如在实际执行过程中，本企业/本人违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已作出的公开承诺的，则采取或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1) 本企业/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如因本企业/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在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同时将本企业/本人从公司领取的现金红利（如有）交付公司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3)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于可以继续履行的, 本企业/本人应继续履行该承诺。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p>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就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作出如下承诺:</p> <p>针对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之履行事宜, 如在实际执行过程中, 本人违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已作出的公开承诺的, 则采取或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1) 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 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如因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在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 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 同时将本人从公司领取的现金红利(如有)交付公司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p> <p>(3)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于可以继续履行的, 本人应继续履行该承诺。</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发上市	2,527,800,000	2,380,592,185.92	2,069,864,600	2,380,592,185.92	225,568,486.15	9.48	225,568,486.15	9.48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药品、医疗器械及配套用乳膏生产项目	否	首发上市	533,870,000	533,870,000	14,104,200.00	2.64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新药研发项目	否	首发上市	1,205,830,100	1,205,830,100	76,580,998.33	6.35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首发上市	130,164,500	130,164,500	4,696,681.83	3.61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否	首发	200,000,000	200,000,000	36,986,605.99	18.49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

		上市 首发 上市												用 不 适 用
超募资金	否		不适用	310,727,585.92	93,200,000.00	29.99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255.01 万元置换公司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上述事项出具《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4861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 20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协定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为人民币 1,900,000,00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招商银行	华润信托-卓实远见 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保本浮动收益凭证	100,000,000.00	20220303	20230301	否
招商银行	招商财富-鑫隆 124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保本浮动收益凭证	40,000,000.00	20220308	20230308	否
招商银行	招商财富-鑫隆 12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保本浮动收益凭证	60,000,000.00	20220308	20230308	否

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南京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0	20220304	20220831	否
建设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0	20220228	20230228	否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20,000,000.00	20220302	20230302	否
南京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20304	20220831	否
南京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20304	20220831	否
南京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60,000,000.00	20220304	20230303	否
南京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20304	20220831	否
南京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20304	20230303	否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20310	20220906	否
中信证券	信智安盈系列【611】期	保本浮动收益凭证	50,000,000.00	20220318	20230318	否
中信证券	信智安盈系列【612】期	保本浮动收益凭证	50,000,000.00	20220318	20230318	否
中信证券	信智安盈系列【613】期	保本浮动收益凭证	20,000,000.00	20220318	20230318	否
中信证券	信智安盈系列【614】期	保本浮动收益凭证	50,000,000.00	20220318	20230318	否

4、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总计人民币 9,32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已于 2022 年 5 月 6 日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 9,32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增加实施地点并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增加实施主体及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或提供借款以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增加实施地点并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增加实施主体及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或提供借款以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70,000,000	100.00	-	-	-	-101,196,322	-101,196,322	468,803,678	82.25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9,529,969	1.67	-	-	-	-954,357	-954,357	8,575,612	1.51
3、其他内资持股	374,930,170	65.78	-	-	-	-100,115,429	-100,115,429	274,814,741	48.2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21,201,571	56.35	-	-	-	-69,176,723	-69,176,723	252,024,848	44.21
境内自然人持股	53,728,599	9.43	-	-	-	-30,938,706	-30,938,706	22,789,893	4.00
4、外资持股	185,539,861	32.55	-	-	-	-126,536	-126,536	185,413,325	32.53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50,055,324	8.78	-	-	-	-126,536	-126,536	49,928,788	8.76
境外自然人持股	135,484,537	23.77	-	-	-	-	-	135,484,537	23.77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	-	-	-	101,196,322	101,196,322	101,196,322	17.75
1、人民币普通股	-	-	-	-	-	101,196,322	101,196,322	101,196,322	17.7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570,000,000	100.00	-	-	-	-	-	570,000,00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2年1月7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110,000,000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流通，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9,225,978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100,774,022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总股本为570,000,000股。

2、除上市解除限售情形外，报告期内公司战略投资者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根据《科创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通过转融通方式出借所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422,300股。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暂未上市流通的流通股（非送股类）	100,774,022	100,774,022	-	-	首发上市	2022-1-7
合计	100,774,022	100,774,022	-	-	/	/

二、股东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3,04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量	股份 状态	数 量	
PAN KE	0	129,465,348	22.71	129,465,348	129,465,348	无	0	境外 自然 人
Pan-Scientific Holdings Co., Ltd.	0	31,858,481	5.59	31,858,481	31,858,481	无	0	境外 法人
北京龙磐健康医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24,735,039	4.34	24,735,039	24,735,039	无	0	其他
南京瑞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5,391,333	2.70	15,391,333	15,391,333	无	0	其他
QM139 LIMITED	0	13,506,045	2.37	13,506,045	13,506,045	无	0	境外 法人
泰州东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12,812,891	2.25	12,812,891	12,812,891	无	0	其他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深圳有限合伙）	0	12,102,586	2.12	12,102,586	12,102,586	无	0	其他
泰州亚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11,563,138	2.03	11,563,138	11,563,138	无	0	其他
杭州凯泰民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9,894,015	1.74	9,894,015	9,894,015	无	0	其他
西藏虹瓴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9,894,015	1.74	9,894,015	9,894,015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613,231		人民币普通股	3,613,23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医药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8,538		人民币普通股	788,538				
吴培伟	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0,000				
张介琴	404,657		人民币普通股	404,657				
龙建科	320,706		人民币普通股	320,706				
赵士浩	300,055		人民币普通股	300,055				
李道富	247,899		人民币普通股	247,899				
邬海虹	2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5,0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0,787		人民币普通股	230,787				
钟剑平	227,444		人民币普通股	227,444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PAN KE 持有 Pan-Scientific Holdings Co., Ltd.100%股权，并担任董事；PAN KE 担任泰州东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担任泰州亚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未接到其他股东有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协议的声明，未知其他股东直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PAN KE	129,465,348	2025/7/7	0	自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2	Pan-Scientific Holdings Co., Ltd.	31,858,481	2025/1/7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3	北京龙磐健康医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4,735,039	2023/1/9	0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4	南京瑞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391,333	2023/7/10	0	自 2020 年 7 月 9 日起 36 个月
5	QM139 Limited	13,506,045	2023/10/19	0	自 2020 年 10 月 19 日起 36 个月
6	泰州东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812,891	2025/1/7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7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深圳有限合伙）	12,102,586	2023/1/9	0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8	泰州亚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1,563,138	2025/1/7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9	杭州凯泰民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94,015	2023/1/9	0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10	西藏虹瓴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894,015	2023/1/9	0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PAN KE 持有 Pan-Scientific Holdings Co., Ltd.100%股权，并担任董事；PAN KE 担任泰州东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担任泰州亚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未接到其他股东有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协议的声明，未知其他股东直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754,860,681.69	2,613,187,380.8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2,136,786,357.38	369,771,170.9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13,038.41	4,346.1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26,532,957.37	19,236,065.0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2,168,013.50	2,074,724.06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3,524,588.61	3,806,964.3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555,127.36	555,127.36
流动资产合计		2,924,440,764.32	3,008,635,778.7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1,047,480.74	10,320,860.3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8,547,171.75	16,557,404.25
无形资产	七、26	21,957,143.08	22,126,089.7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6,103,350.33	7,787,927.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29,293,831.93	33,429,097.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948,977.83	90,221,379.15
资产总计		3,011,389,742.15	3,098,857,157.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56,865,312.84	51,092,810.7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7,221,963.24	14,222,566.64
应交税费	七、40	2,050,398.67	1,450,957.34
其他应付款	七、41	1,568,994.01	1,465,948.5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6,324,481.74	5,660,332.6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4,031,150.50	73,892,615.9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4,074,891.57	11,762,723.7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8,534.53	32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083,426.10	12,082,723.72

负债合计		88,114,576.60	85,975,339.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570,000,000.00	57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2,840,803,947.49	2,840,803,947.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487,528,781.94	-397,922,129.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23,275,165.55	3,012,881,818.2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23,275,165.55	3,012,881,818.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11,389,742.15	3,098,857,157.88

公司负责人：PAN K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明远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4,206,589.39	2,566,053,732.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22,516,929.99	296,298,383.3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096,557.47	12,791,707.66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381,484,483.08	223,352,553.6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59,737.78	1,404,633.5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035,664,297.71	3,099,901,010.8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48,958,182.13	143,958,182.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528,586.16	8,571,574.2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84,310.80	938,884.3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82,176.09	55,520.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8,368,402.22	18,416,869.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7,121,657.40	171,941,030.90
资产总计		3,202,785,955.11	3,271,842,041.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7,913,977.64	33,489,584.6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706,608.24	5,633,321.30
应交税费		193,771.66	913,626.89
其他应付款		325,279.99	411,574.7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1,139,637.53	40,448,107.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1,139,637.53	40,448,107.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70,000,000.00	57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40,803,947.49	2,840,803,947.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39,157,629.91	-179,410,013.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71,646,317.58	3,231,393,934.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202,785,955.11	3,271,842,041.70

公司负责人：PAN K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明远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娟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9,149.76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9,149.7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8,503,958.78	134,007,825.33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373.4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90,866.12	21,171.73
销售费用	七、63	5,436,560.06	
管理费用	七、64	34,265,912.15	35,677,633.84
研发费用	七、65	93,048,998.95	98,633,145.62
财务费用	七、66	-14,439,751.96	-324,125.86
其中：利息费用		356,180.71	200,256.52
利息收入		8,986,214.37	1,233,195.08
加：其他收益	七、67	3,027,745.88	117,037.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4,107,594.37	4,519,141.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21,614,546.62	1,326,177.7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7,387.23	-325,404.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49,003.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772,309.38	-128,519,876.09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500,002.54	3,6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0.0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272,306.89	-124,919,876.09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334,345.77	683,040.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606,652.66	-125,602,916.2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606,652.66	-125,602,916.2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606,652.66	-125,602,916.2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9,606,652.66	-125,602,916.2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9,606,652.66	-125,602,916.2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7

公司负责人：PAN K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明远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娟

母公司利润表

2022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2,310.52	152.60
销售费用		2,165,063.35	
管理费用		15,570,194.28	24,823,988.52
研发费用		33,490,275.43	64,807,771.05
财务费用		-11,154,199.48	-754,133.9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8,934,827.53	1,186,694.37
加：其他收益		188,533.80	80,832.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4,107,594.37	4,519,141.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218,546.62	1,248,177.7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688,649.83	-15,029,396.6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9,003.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247,619.14	-98,208,026.35
加：营业外收入		1,500,002.54	6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747,616.60	-97,608,026.3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747,616.60	-97,608,026.3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747,616.60	-97,608,026.3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9,747,616.60	-97,608,026.3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2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21

公司负责人：PAN K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明远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952,651.62	2,930,750.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3,209,975.88	5,428,257.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162,627.50	8,359,008.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652,448.34	33,902,995.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9,610.71	771,291.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8,259,939.81	40,885,983.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711,998.86	75,560,270.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549,371.36	-67,201,262.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9,107,594.37	553,644,976.6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9,107,594.37	553,644,976.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19,178.87	42,104,292.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00,000,000.00	390,659,165.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7,819,178.87	432,763,457.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8,711,584.50	120,881,518.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4,538,150.78	2,220,889.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538,150.78	2,220,889.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38,150.78	-2,220,889.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56,978.67	-642,539.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63,642,127.97	50,816,828.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13,187,380.86	279,552,441.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9,545,252.89	330,369,269.63

公司负责人：PAN K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明远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952,651.62	2,895,745.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26,665.45	1,848,456.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579,317.07	4,744,202.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470,055.41	10,565,948.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5,224.60	152.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695,780.55	150,454,405.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761,060.56	161,020,507.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181,743.49	-156,276,304.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9,107,594.37	553,644,976.6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9,107,594.37	553,644,976.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46,246.46	1,477,811.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05,000,000.00	361,642,748.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6,246,246.46	363,120,559.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7,138,652.09	190,524,416.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40,504.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40,504.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40,504.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13,757.02	-389,033.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51,847,143.16	33,859,078.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6,053,732.55	237,713,532.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4,206,589.39	271,572,611.46

公司负责人：PAN K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明远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0,000,000.00				2,840,803,947.49						-397,922,129.28		3,012,881,818.21		3,012,881,818.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0,000,000.00				2,840,803,947.49						-397,922,129.28		3,012,881,818.21		3,012,881,818.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9,606,652.66		-89,606,652.66		-89,606,652.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606,652.66		-89,606,652.66		-89,606,652.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70,000,000.00				2,840,803,947.49					-239,157,629.91	3,171,646,317.58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60,000,000.00				509,470,321.72					-41,626,985.41	927,843,336.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0,000,000.00				509,470,321.72					-41,626,985.41	927,843,336.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741,439.85					-97,608,026.35	-36,866,586.5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7,608,026.35	-97,608,026.3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741,439.85						60,741,439.8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0,741,439.85						60,741,439.8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0,000,000.00				570,211,761.57					-139,235,011.76	890,976,749.81

公司负责人：PAN K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明远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娟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原江苏亚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整体改制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16 日经江苏省泰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成立。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1291552450798T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570,000,000.00 元，股份总数 57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1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交易。

公司注册地址：泰州药城大道一号（创业路东侧、园南路北侧）的新药创制基地二期 D 幢大楼 1009 房间。

公司法定代表人：PAN KE。

公司经营范围：医药产品的技术研发、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本公司产品尚处于研究开发阶段，尚未盈利，但获得多家投资方的增资并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和较强的融资能力，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长期资产减值、收入确认和计量等，具体政策参见相关附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上半年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A.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B. 处置子公司

a. 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b.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C.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D.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

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D.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E.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F.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

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

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1、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考本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13、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考本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15、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和研发材料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同时考虑存货的有效期、保管情况等因素，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A.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B.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债权投资**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A.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

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B.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

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C.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2、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A.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B.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5	9.5—31.67
通用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5	19—31.67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	5	23.75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4、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5、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6、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参考本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2、租赁”。

29、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A.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a.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如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无形资产的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不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B.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不动产权证载明的使用期	平均年限法	土地使用权证载明的期间
软件	3-10年	平均年限法	预计软件更新升级期间
专利权	10年	平均年限法	预计受益期间与专利保护期限孰短

各年度末，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C.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

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A.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B.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本公司在分摊商誉的账面价值时，根据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获得的相对受益情况进行分摊，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费	直线法	剩余租赁期限
其他摊销费用	直线法	受益期

3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A、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参考本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2、租赁”。

35、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

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提示：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企业可以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企业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披露。）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A.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B.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A、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B、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C、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D、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参见下方说明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2%
土地使用税	不动产权证书确认的土地面积	5元/平方米/年

注：境外子公司澳洲亚虹按经营所在国家和地区的有关规定税率计缴类似增值税的商品及服务税。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0
上海亚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00

Asieris MediTech Co., Ltd.	-
Asieris MediTech (Hong Kong Co., Ltd.	16.50
Asieris Pharmaceuticals (AUS) Pty Ltd.	26.00
Asieris Pharmaceuticals (USA), Inc	联邦所得税率为 21.00； 州所得税率为 9.99
江苏亚虹制药有限公司	5.00
浙江亚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00
海南亚虹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25.0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亚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年限的通知”（财税〔2018〕76号），自2018年1月1日起，当年具备高新技术企业或科技型中小企业资格（以下统称资格）的企业，其具备资格年度之前5个年度发生的尚未弥补完的亏损，准予结转以后年度弥补，最长结转年限由5年延长至10年。江苏亚虹2018年、2019年和2020年为科技型中小企业，前5个年度所发生的未弥补亏损最长弥补由5年延长至10年；上海亚虹自2020年起为科技型中小企业，前5个年度发生未弥补亏损最长弥补年限由5年延长至10年。

(2) 江苏亚虹制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江苏亚虹制药有限公司享受小微企业税收优惠，企业所得税减按5%计征。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741,321,730.01	2,605,047,600.54
其他货币资金	13,538,951.68	8,139,780.32
合计	754,860,681.69	2,613,187,380.8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9,447,185.46	29,175,536.87

其他说明：

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792,000.00美元（折合人民币5,315,428.80元），系信用证保证金。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36,786,357.38	369,771,170.96
其中：		
可转债	14,269,427.39	13,868,787.59

保本型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2,122,516,929.99	355,902,383.37
合计	2,136,786,357.38	369,771,170.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可转债余额为本公司 2021 年 6 月购买的 165 万美元 UroViu 发行的可转换票据及其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3,724.64
1 年以内小计	13,724.64
合计	13,724.6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724.64	100.00	686.23	5.00	13,038.41	4,574.88	100.00	228.74	5.00	4,346.14
其中：										
账龄组合	13,724.64	100.00	686.23	5.00	13,038.41	4,574.88	100.00	228.74	5.00	4,346.14
合计	13,724.64	/	686.23	/	13,038.41	4,574.88	/	228.74	/	4,346.1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3,724.64	686.23	5.00
合计	13,724.64	686.23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28.74	457.49				686.23
合计	228.74	457.49				686.2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3,724.64	100.00	686.23
合计	13,724.64	/	686.23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5,211,791.22	95.02	18,901,452.65	98.26
1至2年	1,321,166.15	4.98	334,612.39	1.74
合计	26,532,957.37	100.00	19,236,065.04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8,243,371.23	31.07
第二名	4,358,800.00	16.43
第三名	1,168,373.55	4.40
第四名	737,465.41	2.78
第五名	661,260.46	2.49
合计	15,169,270.65	57.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168,013.50	2,074,724.06
合计	2,168,013.50	2,074,724.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	--------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825,603.02
1年以内小计	825,603.02
1至2年	1,505,023.98
2至3年	359,342.92
3年以上	690,421.09
合计	3,380,391.01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049,685.89	2,710,219.47
待退回预付试验费	330,705.12	549,952.36
合计	3,380,391.01	3,260,171.83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185,447.77			1,185,447.77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44,634.23			244,634.23
本期转回	217,704.49			217,704.4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6月30日余额	1,212,377.51			1,212,377.5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85,447.77	244,634.23	217,704.49			1,212,377.51
合计	1,185,447.77	244,634.23	217,704.49			1,212,377.5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及押金	1,006,576.98	1至2年	29.78	201,315.40
第二名	保证金及押金	670,738.65	1年以内	19.84	178,339.76
第三名	保证金及押金	311,733.00	3年以上	9.22	311,733.00
第四名	保证金及押金	270,690.90	1年以内, 2-3年	8.01	13,534.55
第五名	保证金及押金	256,109.00	1至2年	7.58	51,221.80
合计	/	2,515,848.53	/	74.43	756,144.51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加工物资	166,350.42	-	166,350.42	164,714.36	-	164,714.36
研发材料	5,142,435.12	1,784,196.93	3,358,238.19	5,426,446.88	1,784,196.93	3,642,249.95
合计	5,308,785.54	1,784,196.93	3,524,588.61	5,591,161.24	1,784,196.93	3,806,964.31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委托加工物资						
研发材料	1,784,196.93					1,784,196.93
合计	1,784,196.93					1,784,196.93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555,127.36	555,127.36
合计	555,127.36	555,127.36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1,047,480.74	10,320,860.39
合计	11,047,480.74	10,320,860.39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机器设备	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656,963.45	1,215,673.30	799,869.00	15,672,505.75
2.本期增加金额	1,275,630.28	97,094.87	799,456.69	2,172,181.84
(1) 购置	1,275,630.28	97,094.87	799,456.69	2,172,181.84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4,932,593.73	1,312,768.17	1,599,325.69	17,844,687.5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439,020.84	472,527.11	440,097.41	5,351,645.36
2.本期增加金额	1,118,451.90	165,057.10	162,052.49	1,445,561.49

(1) 计提	1,118,451.90	165,057.10	162,052.49	1,445,561.4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5,557,472.74	637,584.21	602,149.90	6,797,206.8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375,120.99	675,183.96	997,175.79	11,047,480.74
2.期初账面价值	9,217,942.61	743,146.19	359,771.59	10,320,860.3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368,884.05	21,368,884.05
2.本期增加金额	5,219,328.31	5,219,328.31
(1)新增租赁	5,219,328.31	5,219,328.31
(2)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转出至固定资产		
4.期末余额	26,588,212.36	26,588,212.3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811,479.80	4,811,479.80
2.本期增加金额	3,229,560.81	3,229,560.81
(1)计提	3,229,560.81	3,229,560.81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转出至固定资产		
4.期末余额	8,041,040.61	8,041,040.6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转出至固定资产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547,171.75	18,547,171.75
2.期初账面价值	16,557,404.25	16,557,404.25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330,120.78	1,011,315.88	90,566.04	22,432,002.70
2.本期增加金额		104,137.58		104,137.58
(1)购置		104,137.58		104,137.58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1,330,120.78	1,115,453.46	90,566.04	22,536,140.2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2,915.40	150,167.29	12,830.24	305,912.93
2.本期增加金额	214,373.10	54,182.85	4,528.32	273,084.27
(1)计提	214,373.10	54,182.85	4,528.32	273,084.27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57,288.50	204,350.14	17,358.56	578,997.2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972,832.28	911,103.32	73,207.48	21,957,143.08
2.期初账面价值	21,187,205.38	861,148.59	77,735.80	22,126,089.7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7、开发支出**适用 不适用**2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适用 不适用**(2) 商誉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适用 不适用**(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适用 不适用**(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9、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7,009,443.39	309,569.18	1,954,350.94		5,364,661.63
消防及环评工程	105,869.15		51,529.51		54,339.64
宽带费	16,950.00		16,950.00		
保险费	504,667.62		167,216.71		337,450.91
系统使用费	150,997.00	383,882.78	187,981.63		346,898.15
合计	7,787,927.16	693,451.96	2,378,028.79		6,103,350.33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适用 不适用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装修等购置款	7,688,500.00		7,688,500.00	2,962,686.88		2,962,686.88
预付无形资产等购置款	9,729,912.50		9,729,912.50	9,729,912.50		9,729,912.50
待抵扣进项税额	11,875,419.43		11,875,419.43	20,736,498.20		20,736,498.20
合计	29,293,831.93		29,293,831.93	33,429,097.58		33,429,097.58

其他说明：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浙江亚虹绍兴柯桥土地	9,729,912.50	因疫情原因暂未办理完毕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及研发款项	55,059,045.02	33,569,281.15
其他费用	1,806,267.82	17,523,529.59
合计	56,865,312.84	51,092,810.7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5,488,243.12	尚未结算
第二名	1,362,558.16	尚未结算
第三名	667,169.81	尚未结算
合计	7,517,971.0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800,783.46	51,869,424.61	58,973,464.94	6,696,743.1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21,783.18	3,656,260.48	3,552,823.55	525,220.11
合计	14,222,566.64	55,525,685.09	62,526,288.49	7,221,963.2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256,011.37	46,963,164.15	54,097,374.59	6,121,800.93
二、职工福利费	121,624.96	1,459,965.45	1,581,590.41	-
三、社会保险费	255,440.13	1,940,088.47	1,854,223.98	341,304.62
其中：医疗保险费	251,298.31	1,904,809.04	1,821,209.80	334,897.55
工伤保险费	4,141.82	35,279.43	33,014.18	6,407.07
四、住房公积金	167,707.00	1,381,198.56	1,315,267.98	233,637.5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25,007.98	125,007.98	-
合计	13,800,783.46	51,869,424.61	58,973,464.94	6,696,743.1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09,593.86	3,562,528.09	3,463,696.80	508,425.15
2、失业保险费	12,189.32	93,732.39	89,126.75	16,794.96
合计	421,783.18	3,656,260.48	3,552,823.55	525,220.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334,345.77	-
个人所得税	650,995.40	777,155.25
土地使用税	64,432.50	64,432.50
印花税	625.00	592,914.08
代扣代缴其他税费	-	16,455.51

合计	2,050,398.67	1,450,957.34
----	--------------	--------------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568,994.01	1,465,948.58
合计	1,568,994.01	1,465,948.58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报销款	712,761.36	502,483.87
代扣代缴款项	569,479.52	432,403.80
设备及装修款	286,753.13	531,060.91
合计	1,568,994.01	1,465,948.5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324,481.74	5,660,332.65
合计	6,324,481.74	5,660,332.65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20,399,373.31	17,423,056.3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324,481.74	5,660,332.65
合计	14,074,891.57	11,762,723.72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20,000.00		311,465.47	8,534.53	研发项目补助
合计	320,000.00		311,465.47	8,534.5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治疗耐碳 青霉烯鲍 曼不动杆 菌 CRAB 感染的新型抗菌药 ASN-1733 临床前研 究	320,000.00			311,465.47		8,534.5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20,000.00			311,465.47		8,534.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70,000,000.00						57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748,842,287.81			2,748,842,287.81
其他资本公积	91,961,659.68			91,961,659.68
合计	2,840,803,947.49			2,840,803,947.4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97,922,129.28	-162,972,862.2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97,922,129.28	-162,972,862.2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9,606,652.66	-234,949,267.0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487,528,781.94	-397,922,129.2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149.76	1,373.46		
其他业务				
合计	9,149.76	1,373.4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使用税	180,577.50	-
印花税	10,288.62	21,171.73
合计	190,866.12	21,171.73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369,070.35	
咨询费	401,272.92	
会议费	372,002.02	
办公费	186,226.39	
使用权资产折旧	46,793.52	
差旅费	26,493.83	
招待费	23,057.10	
租金与物业	6,927.42	
折旧与摊销	4,716.51	
合计	5,436,560.06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344,979.96	10,598,230.57
咨询费	6,166,571.02	3,266,665.38
办公费	5,459,148.71	2,299,337.06
业务宣传费	2,069,989.13	292,633.34
折旧与摊销	1,935,805.41	771,628.13
使用权资产折旧	1,375,153.14	1,236,758.53
租金与物业	460,000.07	453,748.62
差旅费	314,892.96	357,826.87
招待费	139,371.75	404,999.35
其他	-	5,172.26
股份支付	-	15,990,633.73
合计	34,265,912.15	35,677,633.84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811,634.78	21,502,353.08
临床试验费	32,706,571.52	16,302,470.38
临床前研究费	12,834,117.32	4,649,270.64
物料消耗	3,482,512.07	5,441,654.23
折旧与摊销	2,156,152.63	2,043,589.22
使用权资产折旧	1,807,614.15	747,737.10
专利费用	1,485,316.44	1,230,998.31
咨询费	1,346,216.15	797,461.82
租金与物业	709,786.72	147,766.55
差旅费	465,901.28	541,284.87
会务费	54,341.58	72,959.26
其他	1,188,834.31	404,794.04
股份支付	-	44,750,806.12
合计	93,048,998.95	98,633,145.62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56,180.71	200,256.52
减：利息收入	8,986,214.37	1,233,195.08
汇兑损益	-5,840,235.91	670,244.24
其他	30,517.61	38,568.46
合计	-14,439,751.96	-324,125.86

其他说明：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本期发生额为 356,180.71 元，上期为 200,256.52 元。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891,165.96	57,506.65
手续费返还	136,579.92	59,531.12
合计	3,027,745.88	117,037.77

其他说明：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澳大利亚研发税收激励	2,425,313.95	-	与收益相关
创新券兑现	311,465.47	-	与收益相关
其他零星补助	154,386.54	57,506.6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891,165.96	57,506.65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107,594.37	4,519,141.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4,107,594.37	4,519,141.02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614,546.62	1,326,177.79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21,614,546.62	1,326,177.79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57.49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6,929.74	325,404.12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27,387.23	325,404.12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	149,003.2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	149,003.22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500,000.00	3,600,000.00	1,500,000.00
其他	2.54	-	2.54
合计	1,500,002.54	3,600,000.00	1,500,002.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挂牌上市企业扶持资金奖励	1,5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投资项目启动资金补助	-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34,345.77	683,040.12
合计	1,334,345.77	683,040.1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8,986,214.37	1,233,195.08
政府补助	4,079,700.49	3,657,506.65
其他	144,061.02	537,555.79
合计	13,209,975.88	5,428,257.5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支出	58,227,344.56	38,902,952.60
银行手续费	32,595.25	38,568.46
其他	-	1,944,462.88
合计	58,259,939.81	40,885,983.9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IPO中介费用	16,540,504.60	-
租赁及租赁保证金付款	7,997,646.18	2,196,642.23
按揭购车款	-	24,247.00
合计	24,538,150.78	2,220,889.2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9,606,652.66	-125,602,916.21
加：资产减值准备	-	149,003.22
信用减值损失	27,387.23	325,404.1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45,561.49	1,088,097.94

使用权资产摊销	3,229,560.81	1,984,495.63
无形资产摊销	273,084.27	32,668.7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78,028.79	1,694,450.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614,546.62	-1,326,177.7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484,055.20	870,500.7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07,594.37	-4,519,141.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2,375.70	-1,151,608.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34,817.50	-2,723,551.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192,661.70	1,236,072.55
其他	-	60,741,439.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549,371.36	-67,201,262.1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49,545,252.89	330,369,269.6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613,187,380.86	279,552,441.3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63,642,127.97	50,816,828.3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49,545,252.89	2,613,187,380.86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41,321,730.01	2,605,047,600.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223,522.88	8,139,780.3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9,545,252.89	2,613,187,380.8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315,428.80	信用证保证金
合计	5,315,428.80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05,696,425.64
其中：美元	13,961,509.09	6.7114	93,701,272.11
澳元	2,599,448.16	4.6145	11,995,153.53
其他应收款	-	-	540,047.50
其中：美元	80,467.19	6.7114	540,047.50
应付账款			1,213,609.04
其中：美元	180,828.00	6.7114	1,213,609.04
其他应付款	-	-	193,511.82
其中：美元	23,332.81	6.7114	156,595.82
澳元	8,000.00	4.6145	36,916.0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挂牌上市企业扶持资金奖励	1,5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500,000.00
澳大利亚研发税收激励	2,425,313.95	其他收益	2,425,313.95
创新券兑现	311,465.47	其他收益	311,465.47
其他零星政府补贴	154,386.54	其他收益	154,386.54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设立全资子公司海南亚虹医药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持有其 100% 股权。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亚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金海路 1000 号 56（幢）第 12 层	医药研发	100.00		设立
Asieris Pharmaceuticals (AUS) Pty Ltd.	澳大利亚	Suite 2, Se 2 321-323 CHAPEL ST, PRAHRAN, AUS	医药研发	100.00		设立
Asieris MediTech Co., Ltd.	开曼群岛	Suite #4-210, Governors Square, 23 Lime Tree Bay Avenue, PO Box 32311, Grand Cayman KY1-1209, Cayman Islands	医药研发	100.00		设立
Asieris MediTech (Hong Kong) Co., Ltd.	中国香港	Rm 19C, Lockhart Ctr., 301-307 Lockhart Rd., Wan Chai, Hong Kong	医药研发		100.00	设立
Asieris Pharmaceuticals (USA), Inc	美国	2201 King of Prussia Road Suite 650, Radnor, Delaware, PA, USA	医药研发		100.00	设立
江苏亚虹制药有限公司	江苏泰州	江苏省泰州市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城大道一号新药创制基地二期 D 幢 1013 室	医药生产	100.00		设立
浙江亚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绍兴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齐贤街道健康岛园区主路与支一路交叉口以东	医药生产		100.00	设立
海南亚虹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海南省海口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海大道 266 号创业孵化中心 A 楼 5 层 A20-581 室	医药贸易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适用 不适用**(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适用 不适用**(5) 向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适用 不适用**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适用 不适用**4、 重要的共同经营**适用 不适用**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

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48,054,048.19	8,811,264.65	56,865,312.84
其他应付款		1,568,994.01		1,568,994.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24,481.74		6,324,481.74
租赁负债			14,074,891.57	14,074,891.57
合计		55,947,523.94	22,886,156.22	78,833,680.16

项目	期初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40,738,086.03	10,354,724.71	51,092,810.74
其他应付款		1,465,948.58		1,465,948.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60,332.65		5,660,332.65
租赁负债			11,762,723.72	11,762,723.72
合计		47,864,367.26	22,117,448.43	69,981,815.69

（三）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欧元和澳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美元	澳元	合计	美元	澳元	英镑	合计
货币资金	93,701,272.11	11,995,153.53	105,696,425.64	18,325,978.18	9,771,771.16		28,097,749.34
其他应收款	540,047.50		540,047.50				
应付账款	1,213,609.04		1,213,609.04	1,214,075.07			1,214,075.07
其他应付款	156,595.82	369,160.00	193,511.82	9,199,370.85		105,002.67	9,304,373.52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外币升值或贬值 5%，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管理层认为 5%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外币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	
	2022.06.30	2021.12.31
上升 5%	-5,241,467.61	-878,964.96
下降 5%	5,241,467.61	878,964.96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22,516,929.99	14,269,427.39	2,136,786,357.38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22,516,929.99	14,269,427.39	2,136,786,357.38
(1) 保本型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2,122,516,929.99		2,122,516,929.99
(2) 可转债			14,269,427.39	14,269,427.39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122,516,929.99	14,269,427.39	2,136,786,357.38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保本型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2,122,516,929.99	现金流量折现法

本公司持有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为理财产品，采用银行理财产品可观察收益情况进行估值计量，预期收益率可观察的情况下以预期收益和本金之和确定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持有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为可转债，由于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本公司采用近期内被投资单位引入外部投资者的股权融资价格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泰州亚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泰州东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Pan-Scientific Holdings Co., Ltd.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士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61.59	422.4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60,741,439.85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60,741,439.85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	--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62,660,761.63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2022 年 8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2 年 8 月 22 日为授予日，以 6.79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133 激励对象授予 786.58 万股限制性股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81,484,483.08	223,352,553.67
合计	381,484,483.08	223,352,553.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256,190,126.48
1年以内小计	256,190,126.48
1至2年	133,007,338.00
2至3年	63,395,985.05
3年以上	690,021.09

合计	453,283,470.62
----	----------------

(8)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520,861.83	509,079.44
待退回预付试验费	330,705.12	549,952.36
其他往来款	452,431,903.67	247,403,859.58
合计	453,283,470.62	248,462,891.38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5,110,337.71			25,110,337.71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6,688,649.83			46,688,649.8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6月30日余额	71,798,987.54			71,798,987.5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余额增长较大主要是母公司对全资子公司上海亚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项按照坏账政策计提所致。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25,110,337.71	46,688,649.83				71,798,987.54
合计	25,110,337.71	46,688,649.83				71,798,987.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关联方往来	438,327,703.67	3年以内	96.70	70,389,646.99
第二名	关联方往来	14,104,200.00	1年以内	3.11	705,210.00
第三名	保证金及押金、备用金	311,733.00	3年以上	0.07	311,733.00
第四名	保证金及押金、备用金	124,800.00	1年以内	0.03	6,240.00
第五名	待退回预付试验费	109,016.00	3年以上	0.02	108,016.00
合计	/	452,977,452.67	/	99.93	71,520,845.99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3,967,998.66	5,009,816.53	148,958,182.13	148,967,998.66	5,009,816.53	143,958,182.1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53,967,998.66	5,009,816.53	148,958,182.13	148,967,998.66	5,009,816.53	143,958,182.1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亚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Asieris MediTech Co., Ltd.	52,869,601.16			52,869,601.16		5,009,816.53
Asieris Pharmaceuticals (AUS) Pty Ltd.	16,098,397.50			16,098,397.50		
江苏亚虹制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海南亚虹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148,967,998.66	5,000,000.00		153,967,998.66		5,009,816.5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107,594.37	4,519,141.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4,107,594.37	4,519,141.02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91,165.9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5,722,140.9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0,113,309.4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2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3	-0.21	-0.2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PAN KE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年8月24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